

高雄市茂林區民代表會

第一屆第三次定期大會議事錄目錄

一、議事日程表	2
二、會議紀要	
(一)第一次會議紀錄	3
(二)第二次會議紀錄	7
(三)第三次會議紀錄	11
(四)第四次會議紀錄	14
(五)第五次會議紀錄	16
(六)第六次會議紀錄	18
(七)第七次會議紀錄	24
三、演詞	
(一)主席致開會詞	29
(二)主席致閉會詞	30
四、上次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答覆	31
五、區長施政報告及工作報告	36
六、質詢及答覆	80
七、議決案：(一)區公所提案	102
(二)臨時動議	106
八、附錄：(一)大會預定日	139
(二)代表出席統計表	140
(三)議決案統計表	143

一、議事日程表

高雄市茂林區民代表會第一屆第三次定期代表大會議事日程表			
日期	星期	會次	開 會 時 間 及 議 程
			上午 9 時至 12 時
05 月 19 日	四	1	一、代表報到 二、預備會議
05 月 20 日	五	2	一、開幕典禮 二、討論議事日程 三、報告上次會議議決案執行情形答覆 四、區長施政報告 五、各機關業務宣導 六、各課室工作報告
05 月 21 日	六	3	休會
05 月 22 日	日	4	休會
05 月 23 日	一	5	下區考察
05 月 24 日	二	6	下區考察
05 月 25 日	三	7	區政總質詢
05 月 26 日	四	8	區政總質詢
05 月 27 日	五	9	議案審查、審查 105 年度追加減與預算
05 月 28 日	六	10	休 會
05 月 29 日	日	11	休 會
05 月 30 日	一	12	一、臨時動議 二、閉會休會
附註：本議事日程依實際議事並經表決修訂之。			

二、會議紀要

高雄市茂林區民代表會

第一屆第三次定期大會議事錄

〈〈第一次會議紀錄〉〉

壹、預備會議

時間：中華民國 105 年 05 月 19 日(四)上午 09 時 30 分。

地點：本會會議室

出席代表：主席盧得勝、副主席陳奕蓁、代表江魯金雲、代表田新忠

代表蔡梁玉英、代表魏光保、代表孫佩馨

本會：秘書盧進義、組員謝貴花

主持人：主席 盧得勝

記錄：組員 杜馥亦

報告事項：

盧秘書進義：主席、副主席、各位代表及本會同仁大家早安，今天是本會第一屆第三次定期大會，代表七席已全員到齊，請主席宣佈預備會議議程開始。

主持人報告：副主席、各位代表及本會同仁大家午安，現在開始本屆第三次定期會的預備會議。

討論事項：

案由一：本會第一屆第三次定期大會議事日程是否適宜？提請審議

主席：日程表 5/20 日第三項「報告上次會議議決案執行情形答覆」因佔會議時間多，免秘書逐一報告，請各位代表就公所提供書面資料自行參閱，倘若對執行情形有疑問，於總質詢提出。

蔡梁代表：請區公所於備註欄加註承辦人及確實進度日期。

議決：無異議通過。

案由二：本次下鄉(區)考察預定行程、會勘地點依據代表們就選區內需求建議提案考察，提請審議。

第一天：5/23 日(一) 上午 09:00 分

1. 多納公墓(土地飽合、水源、、多納排水溝(蓋)、多納里往都芭彎路面坑洞及地基掏空(三處))
2. 萬山運動場 PU 道、萬山往操場下坡處(重新鋪設、施作排水溝)
3. 萬山里長住宅下方停車場電線桿遷移、避難屋(設置物架、四周砍草)
4. 萬山紀念公墓(設簡易型焚化爐)
5. 萬山溫泉。

第二天：5/24 日(二)上午 9:30 分

1. 茂林里達達拉販賣部(涼亭、公廁外圍、公墓改善工程)
2. 情人谷吊橋(霧瓦娜農路)

議 決：無異議通過。

其他事項：

(一)105 年度健康檢查，請各位代表就本身需求逕至義大、旗山、長庚或寶健等醫院健檢，個人或團體前往請盧秘書彙整名單並協助相關事宜。

(二)秘書盧進義：

1、一樓產業中心營業主已搬遷，目前先行拆除產業中心字樣，後續俟區公所答覆內部設備及器具等搬移清空期日。

2、105 年度第一次追加減預算，賸餘款 10,296,000 元，有關本會提案請翻開第 20 頁基層建設-公共工程·設備及投資項下

(1)萬山里公共設施改善工程

(2)茂林里姿普娜農路改善工程

(3)茂林情人谷排水溝改善工程

(4)茂林里環境改善工程

(5)萬山部落巷道排水溝改善工程

(6)多納打算農路改善工程

(7)多納凹谷浪農路改善工程

等共 7 項工程。

3、出國考察地點與日期於 5/25 日總質詢會議前有請旅行社業者到本會說明，屆時再行擇定。

4、本會建置網站有關主席、副主席及代表們之政見、相片、學經歷延用選舉公報資料上傳，除選舉政見不能改變外，相片及學經歷有須更改部份請提供予以修正。

(三)大會決議：下午休會(經代表表決通過)。

散 會：中午 12 時 00 分。

〈〈第二次會議紀錄〉〉

貳、大會

時間：中華民國 105 年 05 月 20 日(一)上午 09 時 00 分。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代表：主席盧得勝、副主席陳奕蓁、代表江魯金雲、代表田新忠

代表蔡梁玉英、代表魏光保、代表孫佩馨

列席人員：茂林國中校長王耀英、多納國小校長黃英凡、茂林國小主任宋麒麟、茂林區衛生所所長陳明德、茂林區戶政課員洪淑卿、鳳山市農會主任簡澄耀。

區公所：區長宋能正、秘書關正源、民政課課長洪麗萍、財經課課長林岳承、農觀課課長趙文耀、秘書室主任羅金英、主計室主任蔡士琦、清潔隊隊長高保羅、圖書館課員許麗芬。

本會：秘書 盧進義、組員 謝貴花

主持人：主席 盧得勝

記錄：組員 杜馥亦

開幕典禮：(行禮如儀)

報告事項：

(一)盧秘書報告：大會主持人、副主席、各位代表及宋區長、

關秘書、公所各課室主管及本會同仁們早安，

第一屆第三次定期會議，代表出席七人已達法定額數，請主席宣佈開會。

(二)秘書宣讀預備會議紀錄，經全體代表同意免予宣讀。

(三)主席宣佈：

1. 開會

2. 主席致詞：(詳見演詞欄)

各位代表、各機關學校首長及主管，請翻閱本次會議之議事日程表，本次會期會議共計十二天，自 105 年 05 月 19 日至 05 月 30 日止。

05 月 19 日：代表報到及預備會議

05 月 20 日：停會

05 月 21 日：停會

05 月 22 日：

- 1、 開幕典禮
- 2、 討論議事日程
- 3、 報告上次會議議決案執行情形答覆。
- 4、 區長區政報告
- 5、 各機關業務宣導
- 6、 各課室工作報告

05月23日：下區考察

05月24日：下區考察

05月25日：區政總質詢

05月26日：區政總質詢

05月27日：議案審查、審查105年度追加減預算

05月28日：休會

05月29日：休會

05月30日：

1、臨時動議

2、閉會

(三)針對本次第三次定期會排訂日程各位代表有無其他建議

議決：代表無異議通過

會議事項：

報告上次會議議決案執行情形答覆：本會秘書盧進義報告

1. 報告第一屆第六次臨時會議決案執行情形(詳見答覆欄)。

2. 報告第一屆第七次臨時會議決案執行情形(詳見答覆欄)。

區長施政報告：報告人區長宋能正(詳見區政報告欄)。

各機關業務宣導：

1. 茂林區衛生所：報告人所長陳明德(如書面)。
2. 茂林國中：報告人校長王耀英(如書面)。
3. 茂林區戶政事務所：報告人主任洪文榮(如書面)。
4. 茂林國小報告：報告人主任高肇佑(如書面)。
5. 茂林分駐所：警員陳堯(如書面)。

各課室工作報告：

1. 民政課工作報告：報告人民政課課長洪麗萍(如書面)。
2. 農觀課工作報告：報告人農觀課課長趙文耀(如書面)
3. 財經課工作報告：報告人財經課課長林岳承(如書面)。
4. 秘書室工作報告：報告人秘書室主任羅金英(如書面)。
5. 主計室工作報告：報告人主計室主任蔡士琦(如書面)。
6. 人事室工作報告：報告人主任黃譯鋒(如書面)
7. 清潔隊工作報告：報告人清潔隊隊長高保羅(如書面)。
8. 圖書館工作報告：報告人圖書館課員許麗芬(如書面)。
9. 幼兒園工作報告：報告人護理陳惠玟(如書面)。

其他事項：大會決議下午休會(經代表表決通過)。

散會：上午12時00分

〈〈第三次會議紀錄〉〉

參、下區考察

代表提議下區考察經建勘查時間及地點

勘查日期：105年5月23日(一)上午9:00整

編號	提議人	名稱	地點	提案人說明	勘 查 結 果
1	代表 江魯金雲	多納公墓周邊 私有土地 徵收案	多納公墓	多納公墓土地已飽 合狀態，價購周邊 土地勢在必行。	1、土地資源有限，比照萬 山公墓於部落會議提案取 得居民共識。 2、土地徵收需與地主協商同 意始得興建納骨塔。
2	代表 江魯金雲	多納公墓改 善水源供給 案	多納公墓	巴比浪源頭供水不 穩，時逢要用水沒 水造成困擾。	先改善水源頭，以維 護蓄水池供應系統。
3	代表 江魯金雲	多納公墓開 闢農路案	多納公墓	公墓農路涉及私人 土地，阻礙通行。	1、既有農路串連。 2、非既有農路由代表及里長 協調當地地主。
4	代表 孫佩馨	多納里往都 芭彎等三處 路面坑洞及 地基掏空改 善案(含羅里 長提案林班 往溫泉處塌)	多納里	由於多納里往都芭 彎路段路面坑洞及 地基掏空，日益嚴 重，若不即時維護 改善，恐造成道路 崩塌，而影響 「行」的安全。	1. 該案以緊急處理方式拍照 上傳陳報，並研擬災後修 建整體計畫。 2. 以開口合約先行鋪設，避 免繼續沖刷。
5	代表 江魯金雲	多納排水溝 蓋改善案	多納里	排水溝蓋不堪車子 全載量，為人身安 全請儘速改善。	該段大車行經歷過必 會破損，擇換適合材 質改善。
6	主席 盧得勝	萬山往操場 下坡重新鋪 設案	萬山里	重新鋪設可做空間 使用。	提報相關計畫辦理。

編號	提議人	名稱	地點	提案人說明	勘查結果
7	主席 盧得勝	萬山運動場 鋪設 PU 跑道 案	萬山里	雜草叢生，下雨泥 濘，為居民與運動 員安全，請鋪設 PU 跑道改善。	1、PU 跑道原申請，惟因考量 本里停車場不足，鋪設後 大車即損壞，爰計畫暫 停。 2、先行解決萬山里停車場問 題
8	代表 蔡梁玉英	運動場入口水 溝改善案	萬山里	排水功能不佳，每 逢豪大雨，雨水無 法排放影響路面及 下方農作住家。	建議代表提案憑辦執 行。
9	代表 蔡梁玉英	鄭里長方方 停車場遷移 桿電線案	萬山里	影響停車安全與視 線	俟第二次追加預算通過， 由「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萬山里公共設施改善工 程」項下辦理。
10	代表 蔡梁玉英	萬山溫泉改 善案	萬山里	泡湯溫度不多熱， 已有設施請公所協 助完成。	1. 有關萬山溫泉雖已有相關 設備，惟因尚未合法化且 安全設施未完善，如開放 使用恐觸犯相關法令且有 危害使用者人身財產之 虞，故無法開放供民眾使 用。 2. 業以提報「萬山溫開發鑿 井計畫」案爭取相關補助 經費並函發市府水利局申 請第一次溫泉開發許可展 限。
11	代表 蔡梁玉英	萬山避難屋 改善案	萬山里	1. 汛期，雨水進到屋內設 備設施損壞。 2. 四周砍草。	1、俟相關經費撥款公所執 行。 2、市府工務局 200 萬元經費 非公所執行。
12	代表 蔡梁玉英	萬山公墓設 置簡易焚化 爐	萬山里	遺物沒有地方燒， 請設置焚化爐。	依空屋法禁止焚燒， 於部落會議說明並宣 導環保回收。

會勘人員

代表會：主席盧得勝、副主席陳奕蓁、秘書盧進義、代表田新忠、代表魏光保、代表江魯金雲、代表蔡梁玉英、代表孫佩馨、組員謝貴花、組員杜馥亦

區公所：區長宋能正、課長林岳承、課長洪麗萍、課長趙文耀、主任蔡士琦、主任羅金英、隊長高保羅、館長林義明、技士駱韋志、技士杜昇豪、技士、吳建國、技士黃浩

其他機關學校(單位)：里長鄭善雄、里長羅耀明

代表提議會勘表

勘查日期：105年5月24日(二)上午9:30整

編號	提議人	名稱	地點	提案人說明	勘查結果
1	副主席 陳奕蓁	茂林達達拉 周邊改善案	茂林里	1、英雄像樓梯斜度高。 2、周邊綠美化。 3、設投幣式望遠鏡。 4、店面分電表。 5、電線桿拆除。	1. 樓梯封住禁入使用。 2. 由社區協會辦理。 3. 農觀課：業已提報相關計畫至市府原民會，現由該會辦理設施設備及周邊環境改善工程。
2	代表 魏光保	茂林達達拉 周邊改善案	茂林里	1、外環道排水溝設計不良。 2、紅十字貨櫃移置。	1. 發包中。 2. 已移除
3	代表 田新忠	情人谷橋旁 建造涼亭、 綠美化案	茂林里	1、情人谷橋旁建造涼亭供遊休憩。 2、情人谷橋周圍綠美化。	業已提報相關計畫至茂管處，並已納入該處106及107年執行項目。
4	代表 魏光保	霧瓦那吊橋 前開便道案	茂林里	方便農民使用車輛運載	汛期結束視需求派怪手整理。
5	代表 魏光保	情人谷橋排 水改善案	茂林里	1、情人谷橋左側排水溝沒有接河面，豪雨容易積水。 2、情人谷橋前沒有排水溝，豪雨成積水、道路難行。	施工中
6	副主席 陳奕蓁	情人谷特色 道路綠美化 案	茂林里	1、情人谷特色道路雜草叢生，影響美觀與安全。	已交辦山林保育隊割草處理。

會勘人員

代表會：主席盧得勝、副主席陳奕蓁、秘書盧進義、代表田新忠、代表魏光保、代表江魯金雲、代表蔡梁玉英、代表孫佩馨、組員謝貴花、組員杜馥亦

區公所：區長宋能正、課長林岳承、課長洪麗萍、課長趙文耀、主任蔡士琦、主任羅金英、隊長高保羅、館長林義明、技士駱韋志、技士杜昇豪、技士吳建國、技士黃浩

〈〈第四次會議紀錄〉〉

肆、區政總質詢一

時間：中華民國 105 年 05 月 25 日(三)上午 09 時 30 分。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代表：主席盧得勝、副主席陳奕蓁、代表江魯金雲、代表田新忠

代表蔡梁玉英、代表魏光保、代表孫佩馨

列席人員：

區公所：區長宋能正、秘書關正源、民政課課長洪麗萍、財經課課長林岳承、農觀課課長趙文耀、秘書室主任羅金英、主計室主任蔡士琦、清潔隊隊長高保羅、圖書館課員許麗芬、
幼園代理園長吳雅靜。

本會：秘書 盧進義、組員 謝貴花

主持人：主席 盧得勝

記錄：組員 杜馥亦

報告事項：

(一)盧秘書報告：大會主持人、副主席、各位代表及宋區長、

關秘書、公所各課室主管及本會同仁們早安，

第一屆第三次定期會議，代表出席七人已達法

定額數，請主席宣佈開會。

(二)秘書宣讀預備會議紀錄，經全體代表同意免予宣讀。

(三)主席宣佈：

1. 開會

2. 主席致詞

宋區長、關秘書、盧秘書、陳副主席、各課室主管、各位代表及本會同仁大家早，今天議程為區政總質詢，此次排定兩天區政總質詢，每位代表質詢時間每人每次為 20 分鐘，並請各機關單位針對問題答覆說明，現在請開始。

總質詢：(詳見質詢與答覆欄)

其他事項：大會決議下午休會(經代表表決通過)。

散會：上午 12 時 10 分

〈〈第五次會議紀錄〉〉

伍、區政總質詢二

時間：中華民國 105 年 05 月 26 日(四)上午 09 時 30 分。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代表：主席盧得勝、副主席陳奕蓁、代表江魯金雲、代表田新忠

代表蔡梁玉英、代表魏光保、代表孫佩馨

列席人員：

區公所：區長宋能正、秘書關正源、民政課課長洪麗萍、財經課課長林岳承、農觀課課長趙文耀、秘書室主任羅金英、主計室主任蔡士琦、清潔隊隊長高保羅、人事黃譯鋒、社福館館長林義明、圖書館館長許麗芬、幼稚園代理園長吳雅靜。

本會：秘書 盧進義、組員 謝貴花

主持人：主席 盧得勝

記錄：組員 杜馥亦

報告事項：

(一) 盧秘書報告：大會主持人、副主席、各位代表及宋區長、

關秘書、公所各課室主管及本會同仁們早安，

第一屆第三次定期會議，代表出席七人已達法

定額數，請主席宣佈開會。

(二) 秘書宣讀第 3 次會議紀錄，經全體代表同意免予宣讀。

(三) 主席宣佈：

1. 開會

2. 主席致詞

陳副主席、關秘書、盧秘書、各課室主管、消防隊小隊長、自來水公司代理主任、電力公司股長、各位代表及本會同仁大家早，今天進行到第二天的區政總質詢，每位代表質詢時間每人每次同樣為 20 分鐘，請開始。

總質詢：(詳見質詢與答覆欄)

其他事項：大會決議下午休會(經代表表決通過)。

散會：上午 12 時 10 分

2. 主席致詞：陳副主席、盧秘書、關秘書、各課室主管及各位代表同仁大家早，今天的議程進行到議案審查，現在進行本區 105 年度追加減預算審查，以各課室編制情形，請主計室主任說明，請開始。

會議事項：討論提案(詳見議決案欄)

茂林區公所提案：

提案第 1 號 類別：財經類 提案人：區長 宋能正

案由：提請審議 105 年度茂林區總預算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案。

※ 第一讀會

主席：請盧秘書宣讀案由；請公所主計室蔡主任進行一讀。

蔡主任士琦說明編制過程：

一、追加減預算籌編經過：

依照行政主計總處訂頒「中華民國 105 年度直轄市及縣(市)地方總預算編製要點」規定參酌實際情形追加減編列。

二、追加減預算案歲入歲出核列情形：

歲入：本 105 年度歲入追加計為 18,312,000 元
納入補助及協助收入為 18,312,000 元。

歲出：本 105 年度歲出追加計為 28,608,000 元，分配於行支出 100,000 元、民政支出 18,000 元、教育支出 166,000 元、農業支出 3,286,000 元、其他經濟服務支出 23,919,000 元、社區發展支出 200,000 元、環境保護支出 176,000 元、其他支出 563,000 元。

三、本 105 年度第一次追加減預算後，總預算歲入預算計 111,356,000 元，歲出預算計 121,652,000 元，移用以前年度歲計賸餘 10,296,000 元。

主席：各位代表，針對總說明部份請審議；現直接逕付大會進行二讀討論。

※ 第二讀會

主席：請財經課開始，並採逐頁審議；各課室報告時注意預算金額是以千元為單位。

代表魏光保：第 22 頁，辦理本區觀光大門…，這筆經費項目請說明。

課長趙文耀：本經費含先期規劃、服務中心使用執照、建築執照等費用，爰在第 22 頁說明，工程後面增加規劃設計，即「辦理本區觀光大門……. 相關設施改善工程規劃設計費」。

主席：第 20 頁倒數第 4 行，公程修正為工程。

代表蔡梁玉英：第 27 頁，其他補助及捐助，補退休三節慰問金 2 人名單？

主任黃譯鋒：退休三節慰問金有年齡限制，目前有林義明及范玉葉等共計 2 人。

代表魏光保：第 24 頁，「各社區設 備、廣播器系統維修養護」

廣

播器有沒有接到大津，請說明。

課長洪麗萍：從茂林里辦公處拉廣播線到大津很遠，風雨稍大一點就壞，花費多經常壞民眾還是聽不到，會後反映里長擴播無效，加強大津附近居民宣導。

代表田新忠：第 14 頁，「本區公墓整理(修)及美化維護費」公墓每里幾次，請說明。

課長洪麗萍答：公墓整理 3 個月一次，一年/里共計 4 次，105 年度總預算該項編列 3 次，所以追加 1 次。

代表魏光保：貴館借書人數每年統計約多少人？

館長許麗芬：有關借書人數，統計後提供各位代表參考。

代表魏光保：第 19 頁，「輔導本區觀光產業推廣…」內容未含農產品推廣，是否該明列增加。

課長趙文耀：農業兩字不用加，因產業範圍意涵廣，產業推廣包含農業。

代表江魯金雲：第 19 頁，景點旅遊 DM 沒看過，上次編列 8 萬元，這次編 10 萬元，有做出來嗎？

課長趙文耀：DM 目前設計中，俟本次追加預算通過後製作。

代表江魯金雲：DM 製作完竣請送本會供參；另有關推廣行銷部份，是否由公所協助本區商家設計手提袋，「使用者付費」由商家向貴所購買，希請公所增加該項內容。

代表田新忠：本區公廁衛生紙由公所供應嗎？

課長趙文耀：公廁衛生紙採用投幣式。

隊長高保羅：第 26 頁，說明第 1 行~第 2 行中間，刪除「星期例假日及配合各項活動等需要加班」、第 4 行「捕捉」修正「捕捉」、第 7 行「辦工用品」修正「辦公用品」。

代表田新忠：貴隊清潔車是否有特定維修廠商。

隊長高保羅：本隊清潔車維修部份以高樹、旗山等區廠商比價，評估維修價格合理者，原則上以鄰近高樹配合廠商。

※ 第三讀會

主席盧得勝：現在進行第三讀文字修改

105 年度總預算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案經文字、修改、增加或刪除，修正：

1. 第 20 頁說明第 12 行原「公程」文字修改為「工程」。
2. 第 22 頁說明第 4 行設施改善工程增加文字「規劃設計」。
3. 第 26 頁說明第 1 行至第 2 行中間刪除「星期例假日及配合各項活動等需要加班」。
4. 第 26 頁說明第 4 行原「補捉」文字修改為「捕捉」。
5. 第 26 頁說明第 7 行原「辦工用品」文字修改為「辦公用品」。

主席盧得勝：針對本 105 年度追加減預算現在進行表決。

議決：照案通過。

提案第 2 號 **類別：農觀類** **提案人：區長 宋能正**

案由：高雄市茂林區據點公廁自動販賣機販賣所得款項管理及運用要點，提請 貴會審議。

辦法：提請 貴會審議。

議決：照案通過。

提案第 3 號 **類別：財經類** **提案人：區長 宋能正**

案由：高雄市茂林區韃靼拉販賣不租賃契約書修正案，提請 貴會審議。

辦法：提請 貴會審議。

議決：照案通過。

提案第 4 號 **類別：財經類** **提案人：區長 宋能正**

案由：本區 105 年度「水利會事業區外農田水利設施更新改善計畫」地方補助款經費計新台幣 680,000 元整，業奉經濟部水利署匡列在案，請同意先行

墊付，俟後辦理轉正，敬請審議。

辦法：本案經貴會同意墊付後，即於105年度追加預算或106年度預算編列辦理轉正。

其他事項：大會決議下午休會(經代表表決通過)。

散會：上午12時00分

〈〈第七次會議紀錄〉〉

柒、臨時動議及閉會

時 間：中華民國 105 年 05 月 30 日(一)上午 09 時 30 分。

地 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代表：主席盧得勝、副主席陳奕蓁、代表江魯金雲、代表田新忠

代表蔡梁玉英、代表魏光保、代表孫佩馨

列席人員：

區公所：區長 宋能正、秘書 關正源、民政課 課長洪麗萍、財經課
課長林岳承、農觀課 課長趙文耀、秘書室 主任羅金英、
主計室 主任蔡士琦、人事管理員 林明春、清潔隊 隊長高
保羅、圖書館 課員許麗芬、托兒所 代理所長吳雅靜。

本 會：秘書 盧進義、組員 謝貴花

主持人：主席 盧得勝

記 錄：組員 杜馥亦

報告事項：

(一) 盧秘書報告：大會主持人、副主席、各位代表及宋區長、關

秘書、公所各課室主管及本會同仁們早安，

第一屆第三次定期會議，代表出席七人已達法

定額數，請主席宣佈開會。

(二)秘書宣讀第6次會議紀錄，經全體代表同意免予宣讀。

(二)主席宣佈：

1.開會

2.主席致詞：陳副主席、盧秘書、關秘書、各課室主管及各

位代表同仁大家早，今天的議程進行到臨時動

議，現在開始審查。

討論事項：(詳見議決案欄)

臨時動議

代表提案：

編號：第1號 類別：財經類 提案人：代表 田新忠

案由：建請公所將茂林里歐勇士住宅旁大樹協助砍除案。

辦法：請公所派員實地勘查，並盡速協助砍除。

議決：照案通過。

編號：第2號 類別：財經類 提案人：代表 田新忠

案由：建請公所將茂林情人谷、霧瓦那兩座橋維修案。

辦法：請公所派員實地勘查，編列預算儘速改善。

議決：照案通過。

編號：第3號 類別：農觀類 提案人：代表 副主席 陳奕蓁

案由：建請公所於多納里入口意象處三叉路口道路截直改善案。

辦法：請公所派員實地勘查，並編列預算儘速改善。

議決：照案通過。

編號：第4號 類別：財經類 提案人：代表蔡梁玉英

案由：建請公所將位於顏國秋宅前水溝蓋維護案。

辦法：請公所派員實地勘查檢視，並編列預算改善。

議決：照案通過。

編號：第5號 類別：財經類 提案人：代表蔡梁玉英

案由：建請公所將萬山派出所旁近50公尺邊坡興建擋土牆案。

辦法：請公所派員實地勘查，並編列預算儘速改善。

議決：照案通過。

編號：第6號 類別：民政類 提案人：代表蔡梁玉英

案由：建請公所將位於萬山里紀念公園變電箱規劃設計改善案。

辦法：請公所派員實地勘查，並儘速改善。

議決：照案通過。

編號：第7號 類別：財經類 提案人：代表 蔡梁玉英

案由：建請公所增加萬山紀念碑存放先人納骨灰(骸)位；
抽風設備改善案。

辦法：請公所派員實地勘查，並編列預算儘速規劃。

議決：照案通過。

編號：第8號 類別：財經類 提案人：代表 蔡梁玉英

案由：建請公所將位於達魯阿姿橋旁沿路護欄加高維護案。
。

辦法：請公所派員實地勘查，並編列預算儘速改善。

議決：照案通過。

編號：第9號 類別：財經類 提案人：代表 江魯金雲

案由：建請公所將多納公墓週邊私有土地徵收案。

辦法：請公所派員實地勘查，並辦理公聽會，期使民眾
有「知」的權益。議決：照案通過。

議決：照案通過。

編號：第10號 類別：財經類 提案人：代表 江魯金雲

案由：建請公所將多納滴顧及農路鋪設柏油路面案。

辦法：請公所派員實地勘查，並編列預算儘速改善。

議 決：照案通過。

編 號：第 11 號 類別：財經類 提案人：代表 孫佩馨

案 由：萬山、多納衛生室週邊環境改善案。

辦 法：請公所派員實地勘查，並於預算內編列協助改善。

議 決：照案通過。

編 號：第 12 號 類別：財經類 提案人：代表 孫佩馨

案 由：建請公所將多納里往都芭彎路面坑洞及地基掏空改善案。。

辦 法：請公所派員實地勘查，並編列預算儘速改善。

議 決：照案通過。

編 號：第 13 號 類別：農 觀類 提案人：副主席 陳奕蓁

案 由：有關茂林得樂日嘎橋兩側紫斑蝶裝置藝術拆除案。

辦 法：請公所派員實地勘查，並編列預算儘速改善。

議 決：照案通過。

三、演 詞

~主席盧得勝致開會詞~

宋區長、關秘書、盧秘書、陳副主席、各單位主管、本會各位代表同仁及會務同仁，大家好！

今天召開本會第一屆第三次定期代表大會，感謝各位代表同仁及本區各機關學校等單位主管特別撥冗熱心參加，本次定期會期共 12 天，主要的議程是審議本區 105 年度總預算追加(減)預算、公所各課室及本區各機關單位學校等報告，及區政總質詢及議案審查。

最後預祝本次定期大會順利圓滿成功，謝謝大家。

~主席盧得勝致閉會詞~

宋區長、關秘書、盧秘書、陳副主席、公所各單位主管及各位同仁大家好！

12天的定期大會在各位代表同仁的努力下，區公所的議案都已決議通過，代表同仁的提案也全部照案通過，議程均全部結束，感謝代表同仁的出席、希望代表的建議與提案公所都能落實執行，最後祝大家身體健康，感謝大家，謝謝！

四、上次會議決案執行情形答覆

高雄市茂林區民代表會

第一屆第六次臨時會議決事項執行情形彙整表

議決案：

編號	案由	承辦單位	執行情形說明
1	本區景點及相關設施收費案。	農觀課	照案通過。

臨時動議：

編號	提案人	案由	承辦單位	執行情形說明
1	副主席 陳奕蓁	建請公所將茂林公墓段往情人谷廣場，『塊式護欄』及『警示燈』維護改善案。	財經課 (杜昇豪)	本案列入優先處理工程，由於年度開口契約於5月中旬完成訂約，預計6月上旬進行道路安全改善。
2	副主席 陳奕蓁	建請公所將茂林第二水田聯絡道路鋪設水泥路面案。	財經課 (吳建國)	本案已於105年5月18日上午10時會同原民會現勘完畢，並提交相關工程計畫經費在案。
3	副主席 陳奕蓁	建請公所將茂林第二水田大排水溝後段底鋪設水泥及護欄案。	財經課 (吳建國)	本案已與副主席105年4月24日現勘完畢，相關提報工程經費計畫預計5月底前提送市府水利局辦理。

4	副主席 陳奕蓁	建請公所將位於茂林第一水田路段增設路燈案。	財經課 (江世平)	本所將研擬路燈增減管理辦法計畫，並於六月底前送鈞長核示後依其辦法執行。
5	副主席 陳奕蓁	建請公所將通往茂林段烏巴克下方道路改善並增設排水溝案。	財經課 (駱韋志)	將於本(105)年度所內預算之追加預算案通過決議後辦理。
6	代表 蔡梁玉英	建請公所將位於萬山里衛生室上方與住戶鄰間道路修護案。	財經課 (駱韋志)	已陳報計畫至市府原民會爭取補助款辦理。
7	代表 田新忠	建請公所將茂林第二水田(范清山茂林段 227 號至馬秀香水田)興建擋土牆並施作階梯案。	財經課 (杜昇豪)	本案列入優先處理功成，由於年度開口契約於5月中旬完成訂約，預計6月上旬由農路相關開口契約進行改善。
8	代表 江魯金雲	建請公所將位於多納段 13.5k 易落石塌方處改善處理案。	財經課 (杜昇豪)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案已於 105 年 4 月提報高 132 線多納段防落石網改善計畫至交通部公路總局爭取經費。 2. 本所於 4 月 28 日參加交通部公路總局[生活圈道路交通系統建設計畫]並簡報本區需求，經費正審議中。
9	代表 魏光保	建請公所將茂林里第一水田河邊提防開通增設外環道路案。	財經課 (吳建國)	預計 5 月底前辦理會勘，掌握狀況並提起計畫書，爭取相關經費。

高雄市茂林區民代表會

第一屆第七次臨時會議決事項執行情形彙整表

議決案：

編號	案由	承辦單位	執行情形說明
1	請審議高雄市茂林區考取公私立大專院校以上學校學生獎助學金獎勵辦法。	民政課	照決議通過。
2	請審議高雄市茂林區公所105年度「補助保護區內學童營養餐費」實施辦法。	民政課	照決議通過。
3	105年度「公益彩卷回饋金補助計畫-原住民族土地及自然資源保育計畫」經費3,285,142元，業經原住民族委員會核定，提請貴會同意先行墊付，俟105年度追加預算轉正或106年度編列預算轉正。	財經課	照決議通過。
4	提請審議104年度總決算案。	主計室	照決議通過。

臨時動議：

編號	案由	承辦單位	執行情形說明	備註
1	建請公所將茂林里部落，巷弄道路周圍裝置藝術美化欄杆案。	財經課	該建議案已於本(105)年4月20日辦理現地勘查，本所將列入優先處理工程陳報上級機關積極爭取補助款辦理。	韋志
2	建請公所將位於，「得樂日嘎大橋」與「塔拉貝」交岔路口界線裝置閃黃燈警告減速，以維人車交通安全案。	財經課	本案已於105年6月1日辦理現勘，發文字號105年5月16日高市茂區經字第10530496600號，現勘結論：因本道路管轄為本所，裝置閃黃燈警告減速應由本所自行辦理。	昇豪

3	建請公所將「原住民保留地開發管理辦法」定期加強宣導週知，讓區民瞭解以確保自身權益案。	財經課	本所依建議事項於各里辦理有關「原住民保留地開發管理辦法」等相關法令座談及宣導會議，使區民瞭解及確保自身權益；本案建議於本(105)年10月初辦理各部落宣導會議。	世平
4	有關萬山里部落中央道路多處凹陷坑洞，影響行之安全案，請公所儘速維修養護。	財經課	1. 本案於9月1日會同市府辦理現勘，其改善計畫納入部落改善辦理。 2. 依據105年8月22日高市原民建字第10530842000號函。	昇豪
5	建請公所儘速改善萬山里溫泉排水設施案。	農觀課	本案簽辦小型工程辦理排水設施改善，預計105年10月20日完成。(文號10530899900號簽呈)	黃浩
6	建請公所儘速改善萬山里紀念公園及外環產業道路多處坑洞案。	財經課	1. 籃球場已完成改善。 2. 本案於9月1日會同市府辦理現勘，其需求納入部落安全改善計畫辦理。 3. 依據105年8月22日高市原民建字第10530842000號函。	昇豪

7	建請公所將情人谷第一水田茂林段 11-15 號排水溝施作延長案。	財經課	1. 本案於 5 月 5 日函文通知會勘完畢。 2. 結論待前案(一水田排水改善工程)完工後再提需求至水利局本案持續追蹤。	建國
8	建請公所將多納凹傲(aoao)、嘑巴灣(tobawan)、巴烏嘑魯(paotoolo)農業道路鋪設水泥路及周邊雜草清除案。	財經課	1. 本案於 5 月 5 日函文通知會勘完畢。 2. 目前除巴烏嘑魯完成鋪設，另其他 2 件於估驗完畢再行施作。	建國
9	建請公所於多納部落第一鄰外環道路及第六鄰巷道連鎖磚改善案。	財經課	1. 本案需求已移請茂管處納入多納里整體改善計畫內。 2. 視茂管處針對多納道路改善工程后本所再依未改善部份進行施工，屆時由本所開口契約廠商進行施工。	昇豪

五、區長施政報告

高雄市茂林區民代表會第一屆 第三次定期代表大會區長施政報告

報告人：區長 宋能正

壹、前言

盧主席得勝、陳副主席奕蓁、盧秘書進義、各位代表女士、先生，大家好：

欣逢 貴會第一屆第三次定期大會開議，能○蒙 貴會邀請，率本所各課室主管列席大會進行施政報告，首先要感謝各位代表先進在過去將近一年多的時間裡，給予能及公所同仁的指導及鞭策，使本所在戮力推展區務的同時，能更確實掌握區民的期盼與訴求，讓各項區政建設順利推動並持續成長，以嘉惠區民、造福鄉里。

能○自接篆視事以來，深深感受區內百姓所託付之責任重大，每日念茲在茲的均是如何推動區政建設及提升區民福祉，不曾稍有懈怠；然而本區因受限於自治財源有限，且區政推動錯綜複雜，區政建設難以一蹴可幾，但是能○確信只要認真負責，一分耕耘就會有一分收穫，在未來執政的歲月裡，能○將繼續帶領行政團隊竭盡所能、努力以赴，謹請各位代表先進不吝給予指正、協助及督促，以

本區有限資源成就無限可能，共同打造茂林區邁向幸福和諧新紀元。

茲就本所目前施政重點及未來發展方向報告如后，請貴會賜教及提點：

貳、目前重大施政業務：

一、每季與交通部茂林國家風景區管理處辦理聯繫會議，協調進行區內各項建設，現已完成多處觀光設施，並持續辦理會勘，進行各項建設工作。

二、開發本區溫泉觀光景點：

(一) 茂林情人廣場溫泉：工程部份現已完工，現正辦理開發許可變更，以符合現地狀況。

(二) 多納溫泉開發：業向原住民族委員會提報「多納溫泉興辦事業暨資源探勘計畫」及「多納溫泉鑽井計畫」，該二計畫均已獲該會錄案辦理，另本所現正辦理該景點之資源調查及探勘計畫，盼能再啟多納溫泉觀光榮景。

三、辦理全區觀光景點及公共設施復建工作。

四、推動本區公共造產及景點收費，以拓展本區自治事業，充裕財源，加速經濟建設。

五、辦理本區高 132 線道路整修，並於多納段 13.6K 處(共計 1,150 公尺)設置路燈、增設安全標誌、標線，同，為提升高 132 線道為省道層

級，本所積極提報生活圈道路交通系統建設計畫，目前已獲上級同意補助辦理道路改善工程先期規劃，俟經費到位後即可執行。

六、辦理本區各里巷道排水系統改善工程設計、執行及監督(目前執行中之工程為 1 件)。

七、辦理本區灌溉用水、農路改善及自來水供水改善等計畫(目前執行完畢及執行中之工程為：灌溉用水改善工程 5 件、農路改善工程 6 件、自來水供水改善工程 4 件)。

八、辦理本區天然災害緊急搶修工程及本區河川整治與清疏工程。

九、辦理本區原住民族傳統領域土地範圍確認作業。

十、辦理原住民保留地權利賦予計畫。

十一、辦理各項防災及防疫作業。

十二、提升全區環境清潔衛生，打造乾淨整潔之家園，也留給遊客優質的旅遊環境。目前於貼季針對各里實施環境評比，對績優之社區頒發獎金及獎牌。

十三、配合市府辦理各項社會福利工作，關懷區內弱勢家庭(其中馬上關懷 14 件，補助金額 21 萬 5 仟元；原住民急難補助共 14 件，補助金額 7 萬 5,847 元；高雄市急難救助 1 件，補助金額 1 萬元)。同時，為持續開心全區居民，本所亦辦理區內急難傷病患之慰問，讓區民得到完善周全的照顧。

十四、辦理本區體育活動及協輔各社區辦理文化祭儀活動。

十五、辦理本區各里里民大會及各協會、人民團體座談會，
傾聽民意、體察民心。

十六、提報計畫辦理茂林紫斑蝶與墨西哥帝王斑蝶互訪活
動，現由外交部協調中。

十七、研擬計畫提報中央，於萬山部落複製萬山岩雕模型，
作為文化教學與休憩露營之景點，提升部落文化產業。

十八，向中央提報計畫爭取多納 1902 年屯子役古戰場入口
意象計畫。

參、未來努力施政重點：

一、繼續與茂管處協辦規劃本區各項景點建設，改善並
充實本區觀光硬體設備、培育導覽人才及專業展演
人員(已完成培訓之導覽解說員計有 23 人，未來仍將
繼續辦理)。

二、積極向上級單位爭取經費，推動本區觀光產業，結合
溫泉、紫斑蝶生態、民宿、農特產伴手禮、文化祭典、
手工藝等，建設本區觀光產業朝優質化、精緻化發展，
並推動公共造產事業，創造更高之附加價值。

三、發展本區各里特色文化，突顯各部落語言、文化、祭
典等之特殊性及獨特性，推動族群正名，以重拾部落

傳統核心價值及民族尊嚴。

四、 賡續充實本區各項基礎建設，改善道路、農路及灌溉用水、飲用水等設備。

五、 落實弱勢關懷，給予生活困境的民眾溫情與幫助，點燃生命中的盞明燈。

六、 推動全區環境清潔工作，打造優質的居家生活環境與觀光旅遊品質。

肆、 結語：

各位代表女士、先生，本所自成立直轄市山地原住民區後，雖各項財政困窘，使我們在推行各樣政務之時感到困難重重，然而我們仍必須積極努力向上級爭取經費，進行各項區政建設工作，未來公所團隊除了以顧客導向服務民眾外，並堅持以有限之資源充分運用於創造全體區民之福祉，此外，良好的互動是落實區政發展的重要指標，繼續維持良好的所會互動，以誠意的協調和適切的溝通，作為凝聚推動區政共識之驅動力，希望 貴會持續給與我們的支持、鼓勵與監督，成為本所團隊永不停歇、戮力以赴之動力，共同努力謀求區民最大的福祉。

以上報告，敬請各位指教，並祝大會順利圓滿成功，大家身體健康，家庭幸福美滿，謝謝！

高雄市茂林區公所

課員 孫志強

105 年 01 月至 105 年 05 月 工作報告

工作項目	實施概況	備註
一、社區發展業務	<p>(一)105 年 3 月 30 日市府衛生局至本區多納里及茂林區社區營造協會辦理「105 年度部落及社區健康營造計畫縣市觀摩會」。</p> <p>(二)105 年 4 月 15 日高雄市茂林部落文化健康站及多納部落文化健康站參加原住民族委員會辦理「105 年度部落 3H 動力工程專案-活力健康操競賽」南區初賽，分別榮獲第一名及第三名，代表南區參加 5 月 4 日、5 日全國總決賽。</p>	
二、調解業務	<p>(一)105 年 2 月 19 日上午 09：00 市府民政局假美濃區公所辦理各區公所調解業務考評。</p> <p>(二)105 年 2 月 22 日上午 10：00 高雄市政府假高雄地方法院檢察署大禮堂，辦理 105 年績優調解委員頒獎典禮，本區黃振祥調解委員獲獎。</p> <p>(三)105 年 3 月 1 日上午 10:00 高雄地方法院檢察暑假六龜區公所辦理 104 年度下半年各區公所調解業務視察。</p> <p>(四)105 年 5 月 3 日上午 10：00 由高雄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會同法扶基金會，至萬山里活動中心辦理免費法律諮詢服務。</p> <p>(五)105 年 1 月至 5 月受理案件為 4 件，不成立 4 件，成立 0 件，法院不予核定為 0 件，成立比率為 0%。</p>	

<p>三、選舉業務</p>	<p>105年1月16日辦理「第14任總統副總統及第9屆立法委員選舉」圓滿完成任務。</p>	
<p>四、里幹事業務</p>	<p>(一)105年2月5日辦理國家清潔週誓師大會。 (二)105年4月3日至舊茂林協助辦理「105年度茂林部落遺址尋根」活動。 (三)105年4月4日協助辦理「105年度茂林部落祈雨祭活動」。 (四)執行「每里一月一日清」環境清潔工作。 (五)協助本里里民申請馬上關懷1件及開立清寒證明7件。</p>	
<p>五、體育活動</p>	<p>(一)105年3月26日補助高雄市茂林體育會辦理高雄市原住民球類暨傳統競技活動。 (二)105年5月1日補助高雄市茂林體育會辦理「2016高雄茂林區推廣觀光產業暨全民運動系列活動」路跑比賽。</p>	

高雄市茂林區公所

技士 林秋梅

105 年 01 月至 105 年 05 月

工作報告

工作項目	實施概況	備註
一、防災業務	<p>(一)辦理 104 年防災業務評核書面資料與防災資通系統檢測紀錄、維護暨現場系統操作測試(105 年 4 月 15 日評核)。</p> <p>(二)防火宣導業務及 104 年成果報告。</p> <p>(三)全民國防業務及 104 年成果報告。</p> <p>(四)民防業務及 105 年 4 月 1 日於本區圖書館 3F 辦理 105 年度茂林區民防(分)團隊常年訓練。</p> <p>(五)提供災害防救深耕計畫第 2 期計畫及茂林區地區災害防救計畫(含茂林區地區災害標準作業程序)修訂予協力團隊所需資料。</p>	
二、墓政管理	<p>(一)辦理本區清明節公墓除草環境維護工作。</p> <p>(二)受理本區市民申請火化補助 2 件(補助經費每件 8,000 元)。</p> <p>(三)簽請萬山紀念碑地面翻新及牆面粉刷美化。</p> <p>(四)辦理一般業務及張貼公告。</p>	
三、族語業務	<p>(一)提報原住民族委員會 105 年度推動原住民族語言振興補助計畫-中央核定萬山部落補助經費 70 萬。</p>	
四、婦女社會參與業務	<p>辦理一般業務。</p>	
五、資通訊業務	<p>(一)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核定高雄市茂林區多納段防救災行動通訊平</p>	

<p>六、鄉誌</p> <p>七、志願服務</p>	<p>臺基礎設施建置計畫補助經費 810 萬元。</p> <p>(二)增設完成多納里「建構原住民族地區無線寬頻環境計畫」i-Tribe(愛-部落)無線網路(WiFi)建置。</p> <p>(三)辦理高雄市茂林區茂林數位電改善站技術服務及維護採購案招標。</p> <p>辦理一般業務。</p> <p>本所無志工、 一般業務。</p>	
---------------------------	---	--

高雄市茂林區公所
105年01月至105年05月

里幹事 藍 馨
工作報告

工作項目	實施概況	備註
<p>一、文化業務</p> <p>二、社會、學校教育行政業務</p> <p>三、原住民事務</p>	<p>(一) 高雄市茂林區茂林社區發展協會於 4 月 3-4 日辦理茂林部落祈雨祭及舊部落遺址尋根之旅活動，補助新台幣 20 萬元整。</p> <p>(二) 高雄市茂林區茂林國民小學於 4 月 22-23 日參加 104 學年度全國師生鄉土歌謠全國決賽，補助新台幣 2 萬元整。</p> <p>(三) 台東縣太麻里鄉公所於 4 月 22 日至本區交流參訪文化藝術活動與成人教育研習觀摩。</p> <p>(一) 表揚母親節活動： 1. 5 月 6 日辦理茂林區 105 年度水資源教育宣導暨「五月心慈暉情」母親節慶祝活動。 2. 5 月 13 日高雄市茂林區茂林國民小學辦理 105 年母親節活動，補助新台幣 1 萬元整。</p> <p>(二) 學校教育行政： 1. 4 月中完成 105 學年度國民小學新生分發作業。 2. 辦理 105 年度補助保護區內學童營養餐費實施辦法第一期申請作業。</p> <p>(一) 修繕補助業務： 1. 105 年 1 月至 5 月高雄市政府補助原住民整修建自用住宅申請受理案件為 8 件，市府核定為 4 件，需補件資料為 4 件。</p>	

	<p>2. 105年1月至5月原住民族委員會中低收入戶原住民建購、修繕住宅補助申請受理案件為4件，市府審核中為3件，需補件資料為1件。</p> <p>(二) 族群正名業務 3月24日召開族群正名作業程序會議，並於4月3日至萬山里召開第一次說明會。</p> <p>(三) 部落會議 1. 多納部落於3月10日召開105年度第一次部落會議，補助新台幣5仟元整。 2. 萬山部落於4月3日召開105年度第一次部落會議，補助新台幣5仟元整。</p> <p>(四) 部落圖書資訊站業務 高雄市茂林區納美下三社文化促進協會營運管理古納達望部落圖書資訊站，目前因多納社區活動中心修繕工程暫停營運，已提報電腦研習課程俟完工後開課。</p>	
<p>四、就業業務</p>	<p>(一) 提報本所及轄內人民團體原住民族委員會105年度「吾愛吾鄉-原住民族青年返鄉體驗工讀計畫」工讀人員職缺。</p> <p>(二) 提報本所高雄市政府勞工局「本市105年度暑期青年職場體驗計畫」工讀人員職缺。</p>	
<p>五、萬山里辦辦公處業務</p>	<p>(一) 2月5日辦理國家清潔週誓師大會。</p> <p>(二) 3月22日雇工整理萬山紀念公園周遭除草工作(第一季)。</p> <p>(三) 4月3日於里辦公處辦理105年度萬山里第一次部落會議及清明節感恩追思聯合禮拜。</p>	

(四)查報本里路燈異常、新設、擋土牆崩塌、路面塌陷等小型工程報公所處理。

(五)協助本里里民申請醫療補助 3 件、喪葬補助 3 件、火化補助 2 件、馬上關懷 1 件及開立清寒證明 11 件。

	<p>(三)辦理常備役及替代役抽籤工作。</p> <p>(四)辦理役男徵集入營。</p> <p>(五)辦理役男申請緩徵作業。</p> <p>(六)辦理役男免役及禁役作業。</p> <p>(七)受理離營退伍後備軍人歸鄉報到。</p>	
<p>四、多納里幹事業務</p>	<p>(一)受理民眾清寒證明申請 26 件。</p> <p>(二)協助里民辦理急難救助及馬上關懷申請案計 14 件。</p> <p>(三)協助民眾申請「財團法人張榮發慈善基金會社會救助金」案計 6 件。</p> <p>(四)協助各課室分送里民公文。</p> <p>(五)協助各課室各項宣導事項。</p> <p>(六)辦理每月清潔週例行業務及一般里政業務。</p> <p>(七)辦理民間慈善團體補助(含獎學金)及慰問事項。</p>	
<p>五、其它業務</p>	<p>辦理「原住民取得技術士證照獎勵」及「原住民傑出專門人才獎勵」申請。</p>	

高雄市茂林區公所 **課員 陳振緒**
105 年 01 月至 105 年 05 月 **工作報告**

工 作 項 目	實 施 概 況	備 註
一、農情調查業務	<p>(一)105 年裡作農情調查： 於 1 月中旬完成調查及報送作物面積。 於 3 月上旬完成調查及報送第一次產量面積。</p> <p>(二)105 年第一期作農情調查： 預計 5 月中旬完成調查及報送作物面積。</p> <p>(三)105 年度全鄉重要作物調查計畫： 計畫雇用人員已於 4 月 1 日上任，預計於 11 月 30 日完成計畫調查。</p>	
二、調整耕作制度 活化農地計畫	<p>第一期作休耕轉作辦理情形： 尚辦理休耕轉作申報案地勘查，預計 5 月中旬完成。</p>	
三、農保申請	<p>1 月至 5 月協助鳳山地區農會申請案之領勘共計 1 件。</p>	
四、農機使用證明	<p>1 月至 5 月新增農機用油申請戶 8 件。</p>	
五、農地作農業使用證明	<p>1 月至 5 月受理民眾申請案件並核發 9 筆土地證明。</p>	
六、農業普查	<p>(一)辦理農林漁牧牧查勤前會議及工作會報。</p> <p>(二)4 月 1 日至 5 月 31 日辦理實地訪查。</p>	
七、農業天然災害救助	<p>(一)颱風警報發佈時，辦理農地勘查（照相存證避免紛爭）。</p> <p>(二)災害期間每日 9 時、12 時、15 時、18</p>	

<p>八、農業產銷班輔導</p> <p>九、動物防疫業務</p>	<p>時、21 時速報上網登錄。</p> <p>(三) 受理 1 月寒流農業災害申請 8 戶案件，經勘查及高雄市政府農業查共核發 3 戶 7,899 元救助金。</p> <p>辦理本區芒果產銷班評鑑，初評業於 3 月 21 日辦理，高雄市政府農業局預計 6 月 7 日辦理複評。</p> <p>配合辦理狂犬病宣導及動保處之疫苗注射場地、通知事宜，上半年度已於 4 月 20 日辦理狂犬病疫苗注射，另規劃函請動保處至本區辦理犬貓絕育活動。</p>	
----------------------------------	--	--

高雄市茂林區公所

辦事員 魏美香

105 年 01 月至 105 年 05 月

工作報告

工作項目	實施概況	備註
<p>觀光產業推動管理及活動辦理</p> <p>一、提報 105 年茂林區紫蝶幽谷生物多樣性保育計畫</p> <p>二、提報高雄市茂林區辦理 105 年度「高雄原味輕旅行生態旅遊產業示範區計畫」~文化祭典、態旅遊活動申請計畫</p> <p>三、105 年 2 月 4 日茂林區內各據點公廁設置自動販賣機</p> <p>四、105 年 3 月 10 日召開本區財政開源，區內景點、設施收費相關規範即訂定相</p>	<p>(一)105 年茂林區紫蝶谷生物多樣性保育計畫申請補務經費計新台幣 300,000 元整，農業局審查中。</p> <p>(二) 子項計畫-僱用巡護員一名業於 105 年 02 月雇用潘月汝一員。</p> <p>申請補務經費計新台幣 2,040,000 元整，高雄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審查中。</p> <p>(一)設置地點：觀光大門、多功能活動中心、韃靼拉販賣部、消防隊、喜樂亭、高吊橋、多納運動場等，共七座。</p> <p>(二)截至 5 月 2 日販賣所得共計 11,186 元整。</p> <p>決議事項： (一)茂管處副處長：建請參考高雄市政府意見，並請公所將未來可收費之景點整理出來後再針對個案去做檢討商議。</p>	

<p>關辦法第協商會 議</p>	<p>(二)高雄市茂林區民代表會盧秘書：建請先釐清景點管轄範圍並辦理部落說明會後委設專業規劃公司規劃。</p> <p>(三)主計室主任：初期建議先以公務預算方式辦理，待步入軌道再做全面性檢討，以公共造產方式辦理全面收費。</p> <p>(四)農觀課趙課長：未來擬採旺季及淡季模式經營；綜上建議案轉知區長後辦理各相關共識會議。</p>	
<p>五、105 年度「高雄原味輕旅行生態旅遊產業示範區計畫」～文化祭典、生態旅遊活動申請計畫</p>	<p>105 年 Titiudali 文化傳承活動暨舊部落遺址尋根之旅活動業於 105 年 04 月 3 日～04 日辦理完竣，補助本活動經費共計新台幣 100,000 元整。</p>	
<p>六、茂林旅遊 DM 設計</p>	<p>為讓蒞臨本區旅遊旅客或更完善服務及指引，茂林旅遊 DM 業於 3 月設計完成並印製 5000 份。</p>	

高雄市茂林區公所
105 年 01 月至 105 年 05 月

技佐 黃 浩
工作報告

工作項目	實施概況	備註
一、工程及勞務	<p>(一)茂林情人廣場溫泉(茂林段 0814 地號)開發許可變更暨取得開發完成證明計畫:</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105.05.09 公告上網。 2. 預計發包金額為新台幣 15 萬元整。 3. 計畫執行中。 <p>(二)多納溫泉資源調查暨探勘計畫:</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預計本(105)年 05 月底完成勞務招標及訂約。 2. 預計發包金額為新台幣 200 萬元整。 3. 計畫執行中。 	<p>高雄市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補助，補助經費計新台幣 15 萬元整。</p> <p>105 年度所內預算，預算金額計新台幣 200 萬元整。</p>
二、計畫提報及其他相關工作	<p>(一)計畫提報:</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茂林輕旅行之多納高吊橋步道及周邊環境整修改善計畫 105.02.16 提送高雄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尚未取得函復及通知等。 2. 茂林輕旅行之販賣部整修改善計畫，105.02.16 提送高雄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尚未取得函復及通知等。 3. 高雄市茂林區茂林谷及美雅谷景點復健計畫，105.02.18 提送交通部觀光局，後續由茂管處函示納入以後年度辦理(105 年 3 月 17 日關茂工字第 1050000291 號)。 4. 環狀步道天梯新建計畫 104.12.04 提送高雄市政府觀光局，該局函示請茂管處納入「重要觀光景點建設中程計畫(105-108 年)」並編列預 	<p>申請補助金費計新台幣 400 萬元整。</p> <p>申請補助金費計新台幣 100 萬元整。</p> <p>申請補助金費計新台幣 4,135 萬元整。</p> <p>申請補助金費計新台幣 4,700 萬元整。</p>

	<p>算辦理。(105年4月8日高市府觀工字10530890100號)</p> <p>5.「106年度原住民部落特色道路改善計畫」等三案：</p> <p>(1)多納高吊橋景點聯絡道改善工程。</p> <p>(2)紅塵峽谷景點聯絡道改善工程。</p> <p>(3)茂林谷景點聯絡道改善工程將於本(105)年05月10日(星期二)，由原住民族委員會蒞區辦理現地會勘。</p> <p>(二)本區各里零星改善雇工案。</p>	<p>申請補助金費計新台幣7,531,500元整。</p> <p>申請補助金費計新台幣10,270,000元整。</p> <p>申請補助金費計新台幣4,730,000元整。</p>
--	--	--

高雄市茂林區公所

課員 葛雨婕

105 年 01 月至 105 年 05 月

工作報告

工作項目	實施概況	備註
一、林業業務	<p>(一)全民造林：</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總目標：74 筆 45.26 公頃。 2. 截至 4 月底累計 49 筆 33.83 公頃，累計實際進度 6%。 <p>(二)105 獎勵輔導造林申請造林有 6 戶。</p> <p>(三)原住民保留地森林保育 01-150 公尺禁伐計畫：</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總目標：788 筆 220 公頃。 2. 截至 4 月底累計 168 筆 33.23 公頃，累計實際進度 13%。 <p>(四)105 年 1 月 22 日、23 日、24 日假茂林里、萬山里、多納里舉辦完成「105 年度原住民保留地森林保育、全民造林、獎勵輔導造林」宣導。</p> <p>(五)105 年 5 月 11 日及 12 日參與「105 年植樹造林資訊業務訓練案」假台東。</p>	
二、水土保持	<p>(一)山坡地保育利用： 共有 7 筆民眾申請簡易水土保持。</p> <p>(三)土石流防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4 月 19 日（星期二）假萬山舉辦完成土石流防災演練。 2. 4 月 27 日（星期三）假茂林舉辦完成土石流防災宣導。 3. 4 月 29 日（星期五）假多納舉辦完成土石流防災宣導。 4. 共參與 3 次相關土石流會議。 	
三、生態保育	<p>105 年 5 月 9 日參與「小黑蚊防治種子人員教育訓練」。</p>	

高雄市茂林區公所

書記 柯曉莉

104 年 11 月至 105 年 04 月

工作報告

工作項目	實施概況	備註
<p>一、社會福利業務</p>	<p>(一)社會福利津貼補助：</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低收入戶共 92 戶，299 人。 2. 中低收入戶共 30 戶，93 人。 3. 中低收入老人生活補助津貼受補助人共 27 人。 4. 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津貼受補助人共 69 人。 5. 單親家庭子女生活補助津貼受補助人共 24 人。 6. 特境家庭子女生活補助津貼受補助人共 3 人。 7. 0-2 歲父母親未就業育兒津貼受補助人共 30 人。 <p>(二)身心障礙者證明申請：全區領有身心障礙者手冊或證明共 109 人，新案申請及重新鑑定共 8 件。</p> <p>(三)高雄市身心障礙者生活輔具費用申請案件共 2 件。</p> <p>(四)高雄市經濟弱勢市民之醫療費用補助申請案件共 1 件。</p> <p>(五)馬上關懷急難救助：共 6 件，補助金額計新台幣 9 萬元整。</p> <p>(六)原住民急難救助：共 4 件，補助金額計新台幣 33,772 元整。</p> <p>(七)高雄市急難救助：共 1 件，補助金額計新台幣 4,000 元整。</p> <p>(八)辦理 104 年重陽敬活動：10/21 假茂林多功能活動中心舉行，參與人數約 300 人。並發放敬老禮金 230,500 元。</p>	

<p>二、災民收容與安置業務</p>	<p>(九)高雄市各項優惠記名卡： 1. 敬老卡申請案：2 件。 2. 博愛卡申請案：1 件。 (十)高雄市各區待救援個案系統資料建置及辦理完成共 25 人。</p> <p>(一)105 年 3 月為因應汛期已向高雄市政府社會局申請天然災害儲備米糧共 250 袋共計 5,000 公斤。 (二)105 年 4 月針對萬山里避難屋申請高雄市政府社會局辦理災害救助場所購置設施設備執行工作計畫書，補助經費計新台幣 180,200 萬元整。</p>	
--------------------	---	--

高雄市茂林區公所
105年01月至105年05月

出納 吳嘉偉
工作報告

工作項目	實施概況	備註
<p>一、管理現金、票據、有價證券、保管品等之收付、移轉、存管及帳表之登記、編製等事項。</p>	<p>依正常程序作業。</p>	
<p>二、管理本所區庫及專戶帳務作業。</p>	<p>依正常程序作業。</p>	
<p>三、承辦「原住民族綜合發展基金貸款」業務。</p>	<p>依正常程序作業。</p>	
<p>四、承辦「104年綜合所得稅結算申報報」業務。</p>	<p>(一)年初所得稅扣繳憑單申報： 於每年2月1日以前完成所得稅扣繳憑單申報。</p> <p>(二)年中所得稅申報： 自5/1起接受民眾申報至6/1日截止，6/2將結算申報書及相關資料、證明戳章等送至旗山國稅局。</p>	

高雄市茂林區公所

技士 吳建國

105 年 01 月至 105 年 05 月

工作報告

工作項目	實施概況	備註
一、工程類（已完成）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二水田大排掏空修繕。 （二）塔塔拉販賣部公廁內部整修。 （三）塔塔拉公廁外部管線遮陽整修。 （四）全區公廁整修。 （五）木勝溪清淤工程。 （六）茂林里村辦公室自來水申裝。 （七）辦理代表會議決案現場會勘事宜。 （八）萬山公墓地板修繕。 （九）104 年灌溉用水系統改善工程。 	
二、工程類（執行中）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一水田自來水申請案。 （二）一水田排水溝延管整修工程。 （三）巴比浪灌溉用水整修工程。 （四）萬山簡易自來水第二水源頭新建工程。 （五）茂林里布魯布沙灌溉用水新建工程。 （六）萬山活動中心複測案。 （七）105 年度農路灌溉、簡水用水委託監造設計工程（開口契約）。 	
三、預定辦理工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全區農路 PC 鋪設整修工程規劃案。 （二）全區部落外水利排水修建計畫。 （三）105 年度農業局農路緊急搶修開口契約。 （四）各里農路及排水改善工程發包執行及監督。 	

高雄市茂林區公所 **技士 駱韋志**
105 年 01 月至 105 年 05 月 **工作報告**

工 作 項 目	實 施 概 況	備 註
一、工程類（已完成）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得樂日嘎大橋鋼管護欄脫落。 （二）茂林里-塔塔拉販賣部公廁外圍整修。 （三）茂林谷步道護欄整修。 （四）茂林里販賣部涼亭基座整建。 （五）萬山里辦公室地板及供電系統整修。 （六）105 年度水利局中大排水溝申請工程補助計畫書。 （七）辦理代表會議決案現場會勘 （八）內政部健全地方發展均衡基礎建設工程補助計畫書。 	
二、工程類（執行中）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本區巷道排水系統改善工程規劃設計。 （二）清潔隊遮陽(雨)棚整建。 （三）得波那(原興橋)橋梁改善工程規劃案。 （四）105 年度水利局補助搶險防災開口契約。 	
三、預定辦理工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全區設置橫向排水溝及茂林里巷道安全護欄調查計畫。 （二）茂林里射日英雄遷移作業。 （三）河道疏濬申請。 （四）各里巷道排水系統改善工程發包執行及監督。 	

高雄市茂林區公所
105 年 1 至 105 年 5 月

約僱員 江世平
工作報告

工作項目	實施概況	備註
一、本區 104 年度原住民族傳統領域土地範圍確認作業計畫細部執行計畫	(一)1 月 25 日辦理萬山傳領部落會議。 (二)1 月 26 日辦理多納傳領部落會議。 (三)1 月 30 日原住民族委員會辦理傳統領域範圍確認作業計畫訪視作業會議。 (四)3 月 07 日第一次提送修正計畫。 (五)3 月 08 日傳統領域土地範圍調查行前及工作人員確定會議。 (六)4 月 20 日提送 2 次修正計畫。	
二、原住民保留地權賦予計畫	(一)辦理所有權移轉完成 6 筆。 (二)已彙整並送市原民會審查案件計 24 筆。 (三)待土審會審查案件計 55 筆。	
三、核發土地謄本	計 81 筆。	
四、原住民保留地複丈分割案	計 7 筆。	
五、政府因公共造產或指定之用途辦理撥用案	(一)已完成分割(經領取權狀者)計 4 筆。 (二)尚待美濃地政分割案計 5 筆。	
六、茂林里預建地分配作業	(一)經查茂林預建地部份為地質敏感區(土地易滑動),尚不宜建築及分配,依環境影響評估規定,應實施環境影響評估規劃,且依相關法令規定須送審之書圖文件應由依法登記執業之應用地質技	

<p>七、多納里運動場農路（即沿山農路）用地取得</p>	<p>師、大地工程技師土木、水利、水保技師辦理及共同簽證。</p> <p>(二) 已委請專業之規劃設計公司辦理預建地公共設施用地分割及規劃。</p> <p>(一) 3月03日辦理第一次用地取得協調會。</p> <p>(二) 3月16日辦理第二次用地取得協調。</p> <p>(三) 4月26日辦理第一次用地農作地上物查估會勘。</p> <p>(四) 5月04日辦理工用地現場指界會勘。</p> <p>(五) 預計5月13日辦理第二次用地農作地上物查估會勘。</p>	
<p>八、參加中央及市府地政會議</p>	<p>(一) 原住民保留地地政業務執行工作會議。</p> <p>(二) 原住民土地部落公有土地劃設會議。</p> <p>(三) 原住民保留地相關業務標準作業程序會議。</p> <p>(四) 原住民保留地資訊系統教育訓練。</p> <p>(五) 原住民保留地相關業務標準作業程序二次會議。</p> <p>(六) 補辦增劃編原住民保留地實施計畫。</p> <p>(七) 土地審查委員講習。</p>	
<p>九、105年度原住民族地區土地及自然資源保育計畫</p>	<p>(一) 2月22日保育隊徵選說明會。</p> <p>(二) 3月4日保育隊徵選日。</p> <p>(三) 3月7日保育隊上班日。</p> <p>(四) 3月17日自然保育隊資源計畫期初執行會議。</p>	

	<p>(五)3月31日保育隊教育訓練2場16小時。</p> <p>(六)研習課程2場14小時。</p> <p>(七)輔育管理18筆19.3公頃。</p> <p>(八)外來植物防治9筆2.5公頃。</p> <p>(九)崩塌地現況調查5筆20公頃。</p> <p>(十)部落生態巡查8次106公里。</p> <p>(十一)溪流生態巡查1條16公里。</p> <p>(十二)部落傳統古步道、遺址維護4次。</p> <p>(十三)協助防救災1次。</p> <p>(十四)其他交辦事項2次。</p>	
<p>十、路燈維護業務</p>	<p>(一)2月15日辦理全區LED燈修復。</p> <p>(二)4月8日辦理全區路燈維修僱工。</p> <p>(三)4月15日辦理高132線道95k+000-13.5k+000路燈裝設會勘。</p> <p>(四)4月25日高132線道13.5k+000路燈裝工程施工。</p> <p>(五)水銀燈落日計畫-提報市府補助LED路燈材料組件計50組。</p>	
<p>十一、其他交辦事項</p>	<p>(一)辦理高132線道95k+000-13.5k+000路燈裝設工程計畫。</p> <p>(二)茂林區多納段(紅塵峽谷)灌溉用水改善計畫。</p> <p>(三)萬山里野溪邊坡擋土牆改善工程計畫。</p> <p>(四)茂林里一水田護岸工程計畫。</p> <p>(五)茂林一水田聯絡道路排水設施改善工程計畫。</p> <p>(六)茂林區灌溉用水改善工程計畫。</p>	

高雄市茂林區公所 **技士 杜昇豪**
105 年 01 月至 105 年 05 月 **工作報告**

工作項目	實施概況	備註
一、工程類（已完成）	(一) 多納溫泉溪 0K+000~1K+500 清疏工程。 (二) 多納大橋上游 0K+000~1K+300 清疏工程。 (三) 濁口溪 0K+000~0K+750 三期清疏工程。 (四) 濁口溪 0K+750~2K+250 三期清疏工程。 (五) 萬山社區及情人谷部落道路改善工程。 (六) 茂林里務瓦那農路改善工程 (七) 萬山第三水源地及茂林都魯瓜農路改善工程。 (八) 本區高 132 線道路警示導標新置。	
二、工程類（執行中）	(一) 茂林區市道高 132 線道路改善工程-先期規劃設計。 (二) 多納巴比浪段農路改善工程。 (三) 茂林區姿沙里段農路改善工程。 (四) 105 年本區重劃區外農路零星修善工程（開口契約）。 (五) 105 年度本區道路側溝及中小排水清疏及維護工程(開口契約)。 (六) 105 年度本區道路、路燈、行道路等公共設施災害搶修工程(開口合約)。 (七) 105 年度本區颱風、豪雨期間等災後原住民部落道路及簡易自來水系統緊急搶修工程(開口契約)。 (八) 105 年度本區原住民部落道路、路燈、行道樹等公共設施災害搶修工	交通部公路總局補助款 農委會補助款 農委會補助款 農委會補助款 農業局補助款 水利局補助款 養工處補助款 市府原民會補助款 市府原民會補助款

<p>三、預定辦理工作</p>	<p>程(開口契約)。</p> <p>(一) 本區高 132 線道路改善工程。</p> <p>(二) 多納溫泉溪 0K+000~1K+500 清疏工程等四件第二期計畫(計畫提報)。(三)萬山長老教會旁邊坡改善工程(計畫提報)。</p> <p>(四)105 年度本區授予補助案委託規劃設計(開口契約)。</p> <p>(五)本區各里零星修繕案件。</p> <p>(六)代表會議決案及里民大會建議案等現場會勘事宜與相關計畫提報。</p>	<p>交通部公路總局 水土保持局 水土保持局</p>
-----------------	--	------------------------------------

高雄市茂林區公所 課員 江靜怡
105年01月至105年05月 **工作報告**

工作項目	實施概況	備註
一、文書管理部份	(一)總收發文：105年1月1日至4月30日止(含電子公文及紙本公文)。 1.公文收文：3212件。 一般公文：3121件。 人民陳情：1件。 人民申請：90件。 機關首長電子信箱：0件。 2.發文總計：720件。 (二)落實電子公文交換，提升公文品質及行政效率。 (三)速件公文隨到隨辦，普通件分別於上、下午各一次，由各單位簽收辦理。 (四)建立各項文書處理程序與提升效率。 (五)建立並推行公文時效管理制度，每日進行公文稽催，除提醒並督促承辦同仁儘速辦結公文外，並會知各單位主管，俾加強管理改進。 (六)印信使用保管登記。	
二、檔案管理部份	(一)執行作業流程(點收、整理、編號、登記、入檔、檢檔等)。 (二)進行公文檔案文件歸檔及檢視保管年限。 (三)配合市府辦理電子檔案目錄匯送作業。 (四)管理檔案庫房。	
三、資訊管理部份	(一)辦理本所電腦之維修及更新。 (二)充實本所資訊設備，協助同仁解決電腦資訊疑難。	

四、研考業務	<p>(一)辦理原住民族委員會「基本設施維持費實施計畫」每季執行情形報送作業。</p> <p>(二)辦理經濟部水利署高屏溪水質水量保護區水源保育與回饋計畫」104年查核作業、成果提報。</p> <p>(三)辦理「茂林國家風景區管理處暨茂林區公所聯繫會議」。</p> <p>(四)辦理公所主管會議會議紀錄。</p>	
--------	--	--

<p>一、廳舍整修維護</p>	<p>(一)本所各課室電話系統主裝置更新及增設分機共計 35 線。 (二)增設本所辦公廳舍門口公佈欄兩座。 (三)設置本所秘書室後方通往二樓幼兒園辦公室之步道安全圍籬鐵門。</p>	
<p>二、宿舍管理</p>	<p>辦理本所員工宿舍修繕。</p>	
<p>三、車輛管理</p>	<p>(一)本所公務汽車 ANV-0293 及公務機車 338-HGK 等 14 輛強制責任險及任意險之投保。 (二)公務汽車 6810-GP 已於 2 月 22 日移撥借用予茂林區代表會。 (三)公務機車 NB9-091、K26-413 及公務汽車 ZS-2749 報廢。 (四)依車輛管理規定辦法辦理。</p>	
<p>四、動產管理</p>	<p>依規定每半年辦理財產(動產)清查並呈報市府。</p>	
<p>六、勞健保業務</p>	<p>依規定辦理本所工友及技工、約聘雇人員及臨時人員等勞、健保加退保等業務。</p>	
<p>六、工程、財務及勞務等公告招標業務</p>	<p>截至目前已辦理 6 件 100 萬以上工程招標案件，而未超過 100 萬共計 4 件(工程類 3 件及勞務類 1 件)。</p>	
<p>七、工友及技工與臨時人員管理</p>	<p>依規定辦理工友、技工及臨時人員異動情形季報。</p>	

高雄市茂林區公所

主計室主任 蔡士琦

105 年 01 月至 105 年 05 月

工作報告

工作項目	實施概況	備註
<p>一、預決算業務</p>	<p>(一)編列 104 年度總決算：</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歲入：預算數 98,807,000 元、決算實現數 98,509,532 元、申請歲入保留數 1,193,162 元、執行率 99.70%。 2. 歲出：預算數 98,807,000 元、決算實現數 85,439,334 元、申請歲出保留數 1,820,020 元，執行率 86.47%。 3. 歲計餘絀：12,443,340 元。 <p>(二)編列 105 年度總預算第一次追加(減)：歲入追加預算數 18,312,000 元，歲出追加預算數 28,608,000 元。</p> <p>(三)本(105)年度第一次追加減預算後，總預算歲入預算計 111,356,000 元，歲出預算計 121,652,000 元，移用以前年度歲計賸餘款 10,296,000 元。</p> <p>(四)本年度歲入及經費支出均依照預算分配數執行，截至 4 月底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歲入：預算分配數 42,870,680 元、實收數 44,368,037 元、執行率 103.49%。 2. 歲出：預算分配數 40,371,663 元、實現數 32,812,096 元、執行率 82.41%。 	
<p>二、會計業務</p>	<p>(一)加強內部審核： 依計會計法第四章內部審核實施要點之規定，辦理財務審核，增進</p>	

<p>三、統計業務</p>	<p>財務效能。</p> <p>(二)嚴格執行限時五天付款： 實行公款支付時限，確切做到急件隨到隨辦，普通案件之公款支付依限五天付款。</p> <p>(三)按月彙整會計月報至市府主計處及審計處。</p> <p>(四)清理預（墊）付款： 預付款項之支付，依照有關法令辦理，並隨時清理歸墊。</p> <p>(一)催報二級統計報表：依據行政院主計總處頒定之規定辦理統計業務，並按月編送各類統計報表。</p> <p>(二)辦理各項公務統計，妥善保管統計資料、統計書刊，並列入移交。</p> <p>(三)兼辦各項統計調查工作。</p>	
---------------	--	--

高雄市茂林區公所

人事室主任 黃譯鋒

105 年 01 月至 105 年 05 月

工作報告

工作項目	實施概況	備註
一、任免遷調	沙瑪郎·大坡 1 月 1 日他調高雄市政府原住民族委員會。	
二、職務代理	人事管理員因出缺尚未補實，1 月 1 日起由美濃區公所人事室課員黃譯鋒暫代，俟本所補實後再行解除代理。	
三、約聘、約僱事項	<p>(一)105 年度約僱計劃人員 3 人（江世平、葛莉芳、吳雅靜）續聘案於 1 月 8 日提報僱用名冊至市府報核。</p> <p>(二)3 月 24 日函送提報 105 年度約僱人員計劃案於市府。</p>	
四、銓審動態	<p>(一)5 月 10 日報送吳建國 1 員銓審動態案件陳報銓敘部，等待銓敘部審定完竣。</p> <p>(二)4 月 21 日銓敘部審定柯曉莉、黃浩 2 員考績晉升職等。</p>	
五、訓練進修	<p>(一)本所原住民特考分發人員，謝一鈞、葛雨婕、吳嘉偉已於 3 月底至 4 月間完成參加基礎訓練與集中實務訓練課程。</p> <p>(二)薦派民政課孫志強與人事室黃譯鋒於 4 月 14 日、15 日起參天然災害停止上班上課作業研習。</p> <p>(三)薦派謝一鈞於 5 月 19 日起參加政府採購專業人員基礎訓練班研習。</p> <p>(四)薦派施邑良於 5 月 31 日起參加「第一線為民服務人員溝通能力認證班」研</p>	

<p>六、差勤管理</p>	<p>習。</p> <p>(五)薦派江靜怡於5月23日參加個人資料保護法研習。</p> <p>(六)薦派孫志強於5月11日參加立法技術研習班。</p> <p>(七)薦派研考江靜怡於6月1日、3日參加提升政府品質服務研習班。</p> <p>(一)本所出勤採刷卡制度，除區長、秘書、幼兒園採免刷卡外；一律依規定上班刷進、下班刷退。</p> <p>(二)差、外勤應尋妥代理人並完成差假手續始得外出。</p> <p>(三)不可不假外出，若因此衍生問題自行負責。</p> <p>(四)差旅費之申請應覈實申請。</p> <p>(五)本所辦理各項活動需同仁全體參與者，由承辦課簽辦本室統一以公假辦理。</p> <p>(六)配合市政府差勤管理辦法每月至少查勤2次(1-4月共計查勤8次，臚列如下：1/12、1/19，2/2、2/29，3/8、3/24，4/5、4/19)。</p> <p>(七)原住民祭儀日各同仁依族群別於祭儀日放假一天，但若於假日辦理祭儀，無補假之適用。</p>	
<p>七、考績(核)、獎懲、保障</p>	<p>(一)簽辦本所104年度年終考績獎金，並於春節前10日入賬。</p> <p>(二)3月17日召開考績委員會依各來文機關就同仁辦理業務表現予於覈實敘獎與懲處；依考績會議決共計發獎懲令75人次。</p> <p>嘉獎1次計40人。</p> <p>嘉獎2次計18人。</p>	

<p>八、退休撫卹</p>	<p>記功 1 次 9 人。 記功 2 次 4 人。 申誡 1 次 3 人。 申誡 2 次 1 人。</p> <p>(一)製發月退休人員 1-6 月份月退休金清冊，計有王順調等 7 人，核撥新台幣 1,094,240 元，業於 1 月 16 日前撥款至各退休人員帳戶。</p> <p>(二)為關懷退休人員，依規定發給春節慰問金每人新台幣 2,000 元，計發王順調等 7 人共計新台幣 14,000 元。</p> <p>(三)簽辦 104 年度月退休人員年終慰問金，計發給王順調 1 人新台幣 30,532 元，並於春節前 10 日入賬。</p>	
<p>九、待遇福利</p>	<p>(一)2 月份年終工作獎金發放(編制內含約僱及 104 年離退人員)計 36 人，金額共計新台幣 1,812,683 元。</p> <p>(二)發放 104 年度考績獎金，共計新台幣 1,839,680 元。</p> <p>(三)發放本所員工 1 月份薪資(編制內含約僱共 32 人)計新台幣 1,735,136 元。</p> <p>(四)發放本所員工 2 月份薪資(編制內含約僱共 32 人)計新台幣 1,735,136 元。</p> <p>(五)發放本所員工 3 月份薪資(編制內含約僱共 32 人)計新台幣 1,735,136 元。</p> <p>(六)發放本所員工 4 月份薪資(編制內含約僱共 32 人)計新台幣 1,735,136 元。</p> <p>(七)發放本所員工 5 月份薪資(編制內含約僱共 32 人)計新台幣 1,735,136 元。</p> <p>(八)核對出納製發之員工待遇清冊並人事行政總處待遇系統資料吻合性，於每月 5 日前報送正確無誤。</p>	

十、人事資料

- (一)每月 1-5 日上傳前一月在職之同仁資料及相關調查表件報送正確無誤。
- (二)沙瑪郎·大坡 1 月 5 日離職手續辦理完竣，於 1 月 6 日人事資料傳出。
- (三)每月 5 日-10 日須完成身心障礙者狀況調查網路申報暨原住民籍人員報表，報送原住民族委員會以維身障人員、原住民籍工作權。

高雄市茂林區公所
105 年 01 月至 105 年 05 月

課員 林秀輝
工作報告

工作項目	實施概況	備註
環保行政業務	<p>一、本隊垃圾車、資源回收車每週一、三、五日下午由多納、萬山、茂林里，依序清運垃圾。</p> <p>二、配合民政課於 105 年 1 月 26 日辦理「105 年度國家清潔週」，並於 2 月 5 日舉行茂林里及各機關環境大掃除誓師大會。</p> <p>三、因應 105 年度春節連續假期，排定清運垃圾計畫，於 2 月 7 日(除夕放假日)加班，上午進行大型傢俱垃圾回收，下午進行一般垃圾及資源回收垃圾清運；並於 2 月 11、12 日(年初四、五放假日)加班清運一般垃圾及資源回收垃圾。</p> <p>四、配合市政府市容環境督導小組，每月巡視本區各里及各觀光景點環境清潔。</p> <p>五、為因應夏季區民作息時間，清潔隊垃圾車、資源回收車清運時間，自 105 年 4 月 11 日起時間調整為每周一、三、五下午 16:30 由回收站出發，約於 17 時起由多納、萬山、茂林里依序清運。</p> <p>六、區長為本區營造永續優質環境，藉以提高里民環境意識，打造友善乾淨社區，達到「高雄市後花園」之目標，訂定「高雄市茂林區環境衛生評比計畫」，每年辦理二次，每半年評比二次，評比最</p>	

優村里及各里最優住戶。105年1月至6月最優村里為萬山里；各里最優住戶，茂林里為江金生先生，萬山里為金瑞原先生，多納里為藍秀芳女士。

七、本隊向本市勞工局訓練就業中心申請臨時工，經審核通過為2人（最長任職六個月），一人在服務台，另一人在清潔隊服務。

八、本區獲頒「高雄市104年度低碳永續家園銅級認證評等」。

九、榮獲104年度各區清潔隊「資源回收績效評比計畫」第六組優等獎。

高雄市茂林區公所

圖書館館長 許麗芬

105 年 01 月至 105 年 05 月

工作報告

工作項目	實施概況	備註
一、圖書管理	<p>(一) 圖書館館藏資料:</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中文圖書:33,000 冊(含原住民圖書計約 700 冊)書籍放置 1 至 2 樓架上,訂期間分類新舊書及類別,並善用預算訂購新書。 2. 中文期刊:共 20 種,部分期刊到期,已追加續訂閱讀率較高與民眾提供意見所需之期刊如下:(康健雜誌、親子天下、天下雜誌、新小牛頓、讀者文摘、商業週刊、常春、漂亮家居、食尚玩家、快樂廚房)。 3. 報紙:蘋果日報、自由時報兩種可提供民眾館內閱讀不外借 DVD 影片:400 件可館內觀看也可外借(限 1 部/次)。 <p>(二) 電腦資訊提供:</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平板:館內使用,不提供外借。 2. 桌上型電腦:館內使用,不提供外借。 3. 資訊檢索區:4 部電腦供民眾查詢圖書館資訊及網路使用,並定期系統檢查與更新。 <p>(三) 通閱:民眾仍可借閱及通還高雄地區各圖書分館,因通閱車目前仍有限,本館每周仍需赴六龜分館取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圖書館採定期採購期刊,約期為 1 年份。 2. 本館圖書系統(HyLib 整合性圖書館自動化系統)照常使用並可通閱動作。 3. 105 年每月平均借閱冊數:約 500 本左右,目前本館還陸續積極加強推廣中。
二、其他	<p>其它交辦事項:協助辦理其他交辦處理事項及協助代理處理總務等業務。</p>	

高雄市茂林區公所 **幼兒園園長 吳雅靜**
105 年 01 月至 105 年 05 月 工作報告

工作項目	實施概況	備註
園內業務	一、104 年度第二學期茂林班人數 15 人，萬山分班 4 人。 二、辦理家長說明會。 三、投保幼兒平安險。 四、辦理親子活動至台南頑皮世界野生動物園。 五、申請托育津貼及原住民托教補助。 六、辦理幼兒牙齒健康檢查。 七、複合型災害避難演練。 八、教學及遊戲設備設施安全檢核。 九、辦理茂林幼兒園萬山分班助理教保員甄試。 十、辦理 105 年度第一學期招生。	

六、質詢及答覆

日期：105 年 05 月 25 日(三)

副主席陳奕綦：

去(104)年部落會議有關茂林公墓居民簽同意書事宜，直至今年仍未見進度，請民政課說明。

課長洪麗萍：

依部落會議決議即陳報計畫，惟內政部第 3 期補助期程已過期限，本區需先編列預算就規劃設計、水土保持等前置作業先執行，礙於以上所需經費龐大經費有限以致延宕。

副主席陳奕綦：

內政府補助期限過，公所應將計畫積極陳報各補助機關，並請將該計畫提供代表供參，茂林公墓已飽合，興建納骨牆勢在必行，公墓旁地主陳勝經本席溝通後，也同意無條件撥出，請公所會同地主並積極處理相關作業程序。

主席盧得勝：

針對興建納骨牆議是大家集思廣義，區公所有無更好的方式或相關因應措施。

區長宋能正：

經查茂林公墓牽涉到土地被佔用爭議的問題，因此，要興建納骨牆，內政部在土地申請的面積也有規定適度範圍，因此必須重新調查土地面積、範圍、以及居民同意書等之作業，會後詢問計畫及執行進度明日再行做明確答覆。

副主席陳奕蓁：

請問財經課林課長，除了基本設備基礎建設之外，有沒有再提報其他計畫，可否提供相關計畫與公文。

課長林岳承：

除了年度預算分配之外，另有原民會基本設施維持費、水利署水資源回饋金、納入每年度的預算，不足的部份提報計畫爭取，副主席需要相關設施等計畫本單位可以提供。

副主席陳奕蓁：

去年貴所在救災預算僅編列 81 萬，本區那麼多的災害不足以因應，是否提報相關。

課長林岳承：

去年在搶修救災預算編列 80 幾萬，天然災害編列 100 萬、開口合約部份總計 2 佰多萬元，今年評估本區需求總計有 7 佰多萬元搶修開口合約。

副主席陳奕蓁：

近兩年有關本會提案的執行件數，請財經課明列提供本會知悉，沒有執行完畢的部份能否於今年度完成。

課長林岳承：

有關貴會所提案件去年執行率近 60%，合併今年小型工程部份均已完成，大的工程陸續提報計畫爭取經費，今年執行率有 60%，另本次追加預算也有編列貴會提案，執行項目與進度俟會後明日明列送貴會供參。

副主席陳奕蓁：

執行進度不要口說無憑，明日請將資料送本會，另有關人民申請開闢道路案，需要同意書的部份貴所承辦單位執行緩慢，還要我親自同

地主接洽，例如馬香妹去年就申請開路拓寬，到昨天才說貴所根本沒有任何動作，請問貴所辦理類似案件到底都在做什麼。

課長林岳承：

同意書的取得係透過公文或里長送達，往往同意書無法取得有問題時，本人也會親自前往做說明，非常感謝副主席在取得同意書方面的協助，本單位會檢討改進。

副主席陳奕蓁：

上半年的計畫請公所執行完，因為下半年還有很多的提案，可以嗎？區長可以嗎？

區長宋能正：

副座的質詢的問題本人會酌斟辦，所謂酌斟辦就是優先順序、該怎麼辦就怎麼辦，倘若承辦人員沒有執行，請貴會反映予以記大過。

代表魏光保：

茂林預建地的執行進度請承辦單位說明，另有關執行進度的公文通知，請貴所知會本會。

課長林岳承：

預建地原戶數 22 戶，經評估地質結構有鬆動，為加強安全與公共設施，戶數減至約 18 戶，屆時篩選名額，以優先順序分配，目前已委託規劃設計監造公司做整體規劃，有關執行進度的行文貴會知悉。

代表魏光保：

區長當選至今，經過你的努力、磨合、人事及百姓等等非常努力，本席對你由衷的感謝，但是百姓的要求，對我們做的事情，百姓永遠不會滿意，請問區長，任職一年多的時間，在於對工作的態度、百姓及處理事情等總平均，你給自己幾分。

區長宋能正：

在各方面監督、業務方向的掌握、鼓勵、加強及爭取經費，我給自己打九十分；大家對我的觀感，在於百姓我給自己打五十分。

代表魏光保：

再請問區長，你對於你的團隊在工作與百姓的態度，你給幾分。

區長宋能正：

在各課室主管我打 70 分，有 30 分的落差，這個之間我想多給鼓勵與指導，畢竟大家都是新上任的主管，很多作業的模式跟過去的鄉公所是不一樣。

代表魏光保：

區長給自己 90 分，團隊 70 分，這之間落差還很大，表示你們沒有一起去努力，在下區考察多納里水溝倒灌的問題時，有危及安全之虞，當下應馬上處理，下達命令，相信團隊的能力，而不是每件事都攬下來自己做，適當授權、分擔工作才是團隊。

區長宋能正：

一般道路可交承辦人一星期內處理好，但該案涉及基座問題，有安全堪慮，不能做任何短期動作，在此有二個備案，會勘後馬上可以處理之緊急措施，其二陳報上級爭取經費，因該段為特色道路，所需經費龐大。我的想法跟各位代表是一致的，只是我的想法多了一些。

代表田新忠：

茂林預建地到底有沒有沒規劃好，某教會已申請准許可以租用，也投入不少錢，為何現在仍無法供該教會使用。

課長林岳承：

目前有請規劃公司，加強周邊設施並規劃明確可建戶(坪)數；至於教

會的問題，有關預建地仍需回歸地方部落整體心聲來做，因此，上次召開部落會議教會也到場說明，但最後再次確認詢問教會負責人，教會放棄此權利。

代表田新忠：

當初因經市府准許使用，教會投入不少資金，現在因遭到部落會議不同意之決議，公所是否有什麼方法因應。

課長林岳承：

真耶穌教會的申請程序完全合法，惟預建地的開發與整動的推動，仍需透過部落達成共識方能繼續進行，無法達成共識，後續推動作業窒礙難行；至於該教會所投入之資金，乃屬私人行為，本所無法處理；倘若貴會對此仍有疑義，建議於部落會議提案討論。

代表田新忠：

情人谷瀑布十幾年前還是沒什麼改變，沒有停車場、吸引遊客的周邊設施，來過不會想再來，請問貴所針對情人谷瀑布有沒有好好規劃、有更好的構想。

課長沒趙文耀：

有關情人谷遊憩區的問題，今年茂管處第一步重新整修公廁及周邊設施，第二在土地問題，公、私部份已鑑界完竣，設置停車場及道路改善等，今年茂管處著手辦理。

代表孫佩馨：

本席有幾項提問，希望區公所全體同仁明天給予完整答覆，一年半以來，我們應該回頭檢視工作效率如何，104年至105年可否讓我們知道，區公所所報計畫有那些、申請的總經費有多少、通過核定經費有多少、如果沒有通過的計畫案是否有繼續做追縱、區長上任以來在中央爭取多少經費、在各里各處所運用的經費如何，以上提問請於明天

給予明確答覆。

代表孫佩馨：針對多納基地台遷移案目前進度如何，請說明。

課長洪麗萍：

本所已向 NCC 有申請共購計畫，土地部份交由財經課處理，針對計畫 NCC 傳回來的會議決議可申請捌佰壹拾萬元的經費，惟會議決議函還沒正式下來，在此先做報告。

代表孫佩馨：所以今年有沒有辦法執行。

課長洪麗萍：只要經費撥下來，土地方面沒有問題，今年就可以執行

代表孫佩馨：林課長，土地取得應該沒有問題吧，因為那是公有地。

課長林岳承：是沒有問題，惟土地需經原民會同意，已行文至原民會，原則上會同意，經費預算下來就可以執行。

代表孫佩馨：

上次跟羅里長討論說多納運動場可以設攤販，上禮拜開會，會議之後的決議又說不能設攤，民眾反映，當初同意，現在又不能，這樣的理由農觀課說明。

課長趙文耀：

希望大家都能賺錢，大家把環境一起做好，車子開上去佔地、搭帳篷、黑網整體看過去有礙觀瞻，建議暫時用行動式，開車上去然後離開，目前規劃設置停車場，攤販出租的方式增加財源

代表孫佩馨：

會期後請公所會同里長協調攤販，倘若是搭帳篷的問題是可以協調達成共識，各攤販在環境衛生部份都有做好，有礙觀瞻的部份是可以處理。

代表孫佩馨：

公所有沒有持續跟茂管處做每一季工作報告的討論，龍頭山遊憩區

是不是延期的狀態。

課長趙文耀：

龍頭山遊憩區本來執行中，因茂管處高層主管涉案而停工，開始復工後，發現公廁及設備設施須建管及使用等執照，期間又耗時近四個月，以致於進度落後，現在已另有包商施工中，預計年底十月份完工。

代表孫佩馨：

茂林全區的公廁是否由區公所管理，倘若是，希望貴所統一檢查是否符合無障礙空間，本區活動幾乎都在茂林多功能活動中心辦理，針對年紀稍長的長輩們，蹲式馬桶不太適合，環境整潔也比較不好看，希望能做改善。另多納運動場公廁設無障礙設施，但輪椅進不去，希望這一點農觀課能再用心一併改善。

代表孫佩馨：

先前多納運動場變電箱的處理有反映一併納入綠美化的案子，但目前變電箱未見處理，僅處理舞台部份，變電箱有很多的線頭及插座移位問題，多納里提倡健康社區計畫，每天晚上有很多的民眾在運動場打球、跳舞等活動，下雨也有雨勢打進來，希望貴所積極處理，避免人身觸電危及生命安全。

課長林岳承：

變電箱改善的計畫一併納入內政部營建署地方均衡發展及原民會各里設施建造等兩項計畫，惟營建署需提出建造執照、原民會補助計畫內容標的不在項目之內，因此有所延宕，為民眾安全，會後以小型工程辦理。

代表孫佩馨：

如果可以用小型工程辦理，運動有兩個燈炮損壞，請一併處理。

代表孫佩馨：

有關守護隊目前的工作里民不是很了解，人員替換、愈換愈糟，很多負面的反映，請問隊長帶領隊員是否有確實做到監督屬員的責任。

課長林岳承：

保育隊基本上的工作方向負責原保地所有需要護育地區，尤其是 88 水災後，有很多樹都倒垮，上級規定今(105)年度要種植近幾十萬棵的樹種，所以工作很忙，因此，保育隊除了完成保育工作，也協辦公所交辦事宜，倘若隊員在工作時間發生懈怠或情節重大事宜，請里民反映檢討改善。

代表孫佩馨：

茂林情人谷景點相關指標非常不明顯，請加強導引指標並做改善。

代表江魯金雲：

請將今(105)年度馬上關懷、急難救助之申請人名字、補助多少、申請沒有通過、補助金額多少等，請社會課明天送本會供參。

代表江魯金雲：

多納里基地台遷移案現在有補助經費 810 萬元，希望承辦單位積極爭取並在今年度完成。

代表江魯金雲：

有關本會辦公室移至一樓事宜，現在展售中心已遷移，各代表已達共識，要將辦公室移至一樓，開會要走側門、後門及民眾坐輪椅也無法為民服務，因此，遷移辦公室勢在必行，請農觀課說明。

課長趙文耀：

一樓展售中心租約至今年 12 月才能解除，營業主自行搬移，目前與業主聯繫終止契約；本棟一、二樓產業工坊平台為中央莫拉克重建經費投入補助經費約叁佰多萬元，因此，要停辦要先行請示市府，希望在黨部後方建蓋綜合行政大樓，但如果代表會要使用一樓，最近會做協商如何應用。

代表江魯金雲：

昨天召開有關傳統領域的部份，民眾議論糾糾、爭議不少，請問區

長的看法如何。

區長宋能正：

各里大老部落會議的意見還是以雙方部落的意見，敘述的經過來做整合，大家同意各自退讓一步，那是兩全其美，如果有些爭議還需協調，歡迎召開第3次會議。

代表江魯金雲：

132線13K~14K明隧道目前進行如何。

課長林岳承：

132線明隧道的規劃所需經費約陸仟萬經費龐大，陳報中央計畫實施當中，交通部公路局提報計畫爭取經費約叁佰柒拾萬元，目前尚未收到核定函。

代表江魯金雲：

執行情形答覆的備註欄，請相關單位註明執行確實日期及承辦人姓名；工作報告例如急難救助，請詳加說明申請經費及人數。

課長洪麗萍：

執行答覆的部份是彙整各課室，依照代表的要求，在備註詳實執行情形日期及承辦人姓名等這個部份我們會改進；在工作報告方面，下次定期會針對業務會詳註。

區長宋能正：

針對132線維護費含防護網(三處)，由本人率承辦課長北上向中央爭取經費，原先不通過未接受我們的補助案，經孔立法委員協助說明本區特殊情況，補助經費叁佰柒拾伍萬核准了，近期動工。

區長宋能正：

132線從大津到多納路口另爭取規劃費，由交通部同意補助肆佰多萬元，協助茂林甲級路規劃書，再將此規劃書由市府轉陳中央，獲評甲級後才會同意並請公路總局養護茂林道路。

代表蔡梁玉英：

萬山避難屋改善問題，請問貴所目前的進度到那裡了，什麼時候請給說明明確的日期。

課長林岳承：

有關萬山避難屋目前提報中央爭取地方建設經費貳佰萬元。

主席盧得勝：請問課長，現在有經費貳佰萬元，今年能不能完成，什麼時候啟用，我們要看到的是成果。

區長宋能正：

該經費貳佰萬元由中央原民會委託市府養工處執行，有請執行單位在汛期前短期內將設備先予妥處。

代表蔡梁玉英：

請問財經課林課長，零星工程及小型工程需要在追加預算才可以編列嗎，本區部落道路坑洞算不算小型工程，為何要等到追加預算議案通過後才可以執行，請說明。

課長林岳承：

前二次的臨時會貴會所提道路及外環道路坑洞的案子，都有用到小型工程的經費，礙於該項編列不多，以開口合約方式隨時因應，以維護本區道路安全。

代表蔡梁玉英：

萬山王金龍、金瑞原至循理會段的掏空案，水利局曾答應有陸佰萬元經費會下來，後續一直沒有動靜，去年貴所用帆布覆蓋，現在帆布已經爛掉，汛期將到，請問貴所如何處理。

課長林岳承：

原則上水保局同意補助經費陸佰萬元，惟在工程施工範圍要求本區清除障礙，會後電話聯繫確認會勘日期，俟本所依其要求清除障礙後，核定文才會下來。

代表蔡梁玉英：

下區考察鄭里長提議萬山公墓設置焚化爐案，會勘結果是不能設置，但民眾反映希望將遺物及衣服焚燒，有沒有辦法做臨時焚化爐。

隊長高保羅：

按照空屋法，依法是禁止焚燒，是不能有燒東西的動作，針對這個議案用何方式處理，會後會同蔡梁代表討論。

主席盧得勝：

社會環境變遷，環保意識提高，現場不能焚燒，可以回收，下次地方開會可以跟百姓說明。

代表蔡梁玉英：

焚燒跟回收民眾感受不同，但還是會藉由部落會議說明與宣導。

代表蔡梁玉英：

萬山里第1鄰、第2鄰及第4鄰中央排水溝，民眾反映下雨排水農作物被沖毀，上次貴所提報計畫目前進度如何。

課長林岳承：

上個月水利局已會勘，同意補助但核定函還沒有下來，會後確認，倘若緊急先以開口合約執行。

代表魏光保：

萬山避難屋，今年倘若有大颱風還沒有辦法住進去，屆時要撤離租用農會，有沒有處理好先做準備。

課長林岳承：

會後確認市府養工處施工日期，有關防災撤離本所有急緊因應措施，倘若需要加強說明，請明日社福館長補充。

日期：105 年 05 月 26 日(四)

代表江魯金雲：

針對多納里電力部份，停電頻繁，打雷也停電，收費快復電慢，紅塵峽谷有一處漏電，打電話聯繫貴公司，第一天有來，到目前還沒施工，請電力公司說明。

電力公司：

貴區線路山上有飛鳥、樹枝碰觸電線就會停電，從里港送電線路長，線路不好就無法送電，目前公司就針對此問題也的一直巡視會影響電的原因，現在停電次數應該有比較少；另紅塵峽谷從 88 水災至今，目前沒有電力，如果還有電，有人觸電，回去會反映公司了解目前供電情形。

代表江魯金雲：

多納里自來水葯水味太重，另停電就沒有水，是否貴公司可以跟電力公司配合社區需求設置大型發電機或集思廣義，來協助解決本里在汛期沒電沒水生活困擾的問題。

自來水公司：

針對多納里發電機的需求，會向上級反映；另茂林情人谷供水系統經費 480 萬元於 5 月 20 日行文至區公所，協助提供用戶統一申請；消毒葯水必須於 0.7-1.0 之間才能達到殺菌的效果。

代表江魯金雲：

本區位於山區水源污染少，消毒葯水不需要太濃，不要以平地方式評估山區用葯，請派員測試並適度調整葯水濃度。

課長林岳承：

有關本區停水停電問題，由公所主導，近期內召集自來水及電力公司開會研議，共同討論如何解決問題。

代表江魯金雲：

上次會議也向貴隊提過，救護車開到里內迷路、找不到病人，建議貴隊針對出車的人排定認路課程，看圖不準，親自下里來一趟認路，並在接到報案詢問報案人姓名及打電話給里長協助。

茂林消防隊：

本隊在水源查察、火災預防．．等各項業務宣導都有下里執行，本區戶數少，建議貴會協助爭取滅火器補助，報案是由勤務中心受理，本隊依據報案人姓名、住址前往執行勤務，消防一直進步，我們會盡力做到最好。

代表江魯金雲：

貴隊針對失火消防效率很快，但救護車執行人員認路不好。

茂林消防隊：

救護車認路這個部份本隊有檢討，車內也都備有里長聯繫資料。

區長宋能正：

多納里電力的問題多，有幾個方向處理提供電力公司參考，茂林有三條電線，瓦數都不一樣，瓦數低的就會跳電，茂林韃韃拉一停電，多納及萬山里就沒電，韃韃拉並無飛鳥也沒樹枝的影響之下照樣停，經詢問是茂林瓦數不夠，在此提出三個方式也是對電力公司的質疑：1、底瓦數馬上修正，2、舊的變電箱換新，3、住戶增加，瓦數電力不足停電步繁。另民政課請將各里地籍圖送到消防隊供參。

主席盧得勝：

感謝與會的電力公司、自來水公司及消防隊等三個單位列席，有關本會代表們所提議的問題，請轉達上級主管並協助解決。

副主席陳奕蓁：

1、財經課提供的書面資料有 23 件未核定，這裡面沒有看到特色道路及部落造景的計畫，在未核定的案件之中，建議送市議員協助追縱。

2、茂林路燈業務目前誰承辦，第 4 鄰、第 6 鄰路燈已經反映多次，毒蛇出沒，視線不好，倘若居民不小心被咬到誰負責。

3、請問農觀課，我們農民所做的農作物，貴所有沒有協助做收購或銷售；另在觀光方面，除了紫蝶季外，還有沒有其他配套措施讓本區的觀光推動起來。

4、民政課，本區滅火器補助都已老舊過期，公所有沒有相關計畫補助每戶一個滅火器。

課長林岳承：

1、去年特色道路已交由農觀課辦理，所以核定案件並沒有列入，未核定的部份都有進行追縱。

2、路燈部份，會後錄案，請承辦人辦理。

課長趙文耀：

特色道路每年二、三月提報，本區提報三個地方，再列印供參。提報三件有二件核定，預計六月份再次提報，提報會勘二次才會核定。

副主席陳奕蓁：

屆時請農觀課請知會本席會勘。

課長趙文耀：

協助行銷要一定的量才會收購，我們只有幫忙介紹或提供行銷平台，

例如藉由活動方式銷售，鼓勵社區成立產銷班，申請補助的管道與資源較易獲得。

紫斑蝶季配合各部落祭典行銷茂林，另在建設方面也都有跟茂管處及市府爭取經費，在行銷方面利用各種活動協助行銷。

副主席陳奕蓁：

芒果有配合廠商收購，區公所鼓勵農民一直種，請問我們要賣到那裡，還要自己找廠商；小米、黑米、紅藜及樹豆是未來本區打三黑的主要農產品，希望公所協助，體恤農民心聲。

在導覽解說訓練，請部落獵人或文化教學老師一起加入，不要僅注重文字上，加強傳統文化故事。

課長洪麗萍：

有關本區三里補助購買的滅火器確實已經過期，高市府消防局的補助事項不在範圍內，但該局也導入一個觀念非常重要，本區戶數少，公所有意願購置很好，但過期或用完要一直這樣做嗎，民眾有需求要自覺，帶給民眾觀念，預防自己要做好。有詢問消防公司倘若要灌葯一支300元至400元，整體更便宜，惟公所無是項預算，俟主管會議來做討論。

副主席陳奕蓁：

預算沒有不代表不能編，一支300元至400元，可以由水資源回饋金編列，我們想自己灌葯，但沒有管道，希望民政課做宣導積極改善。

主席盧得勝：一般滅火器的有效期限是三年，過期如何處理請公所研議經費等問題，經費不足明年度編列預算。

區長宋能正：

1、有關農業行銷先成立產銷班、雜糧班及芒果班等，配合紫斑蝶季來行銷，讓農民有方向。

2、灌溉用水，茂林、萬山及多納里等蓄水池完成，管線部份爭取中央補助經費。

3、導覽解說，訓練自己做一個合格的解說員，提升解說員實力，帶入傳統文化故事，體現在地文化特色。

4、滅火器，由里幹事先協助將每里的滅火器數量或過期等事項進行調查，年度編列預算。

副主席陳奕蓁：

供水系統的管線不要裸露在外，不僅容易壓壞也影響居民生活空間；農特產品建議在韃韃拉設統一展售平台，所有農特產品放在一個區塊。

區長宋能正：

韃韃拉空間較窄，前面一條馬路危及人行車安全所以不適宜，另爭取

經費，針對農產品展售中心地點的環評，希望茂林有一個很好的市集，茂林觀光大門預設可以考量的地點，陸續計畫中。

代表孫佩馨：

1、貴所提供之年度計畫內未核定 12 項，核定計畫 16 項含中央補助，可以看出區公所這方面的用心，非常辛苦，有這麼多沒有通過的計畫，多元管道，資源整合，希望貴所與本會做結合一起努力；透過與鄰近代表會聯繫，獲知經費熟多熟少，不知是否本區需求較少，經費相對比較少，對此公所要多加強，追縱計畫主管盯緊急一點。

2、消防滅火器公所結合本區消防隊宣導，消防隊本來有基本執行業務與部落安全結合，民政課可以詢問消防隊，直接到部落實地訓練，用結合的方式去執行達到雙贏。

3、本區水資源回饋金的計畫有那些、經費有多少，到底用在那裡，這個經費是否都運用在辦理活動。

主任羅金英：

今(105)年度水資源回饋金經費約伍佰叁拾幾萬元，分配有經費補助表列共計八項，大項有觀光遊憩水利設施維護管理佔 78%，財經課 3 件，其他各項經費比較少。

代表孫佩馨：

1、針對消防滅火器本席有不同看法，居民使用者付費，公所酌予補助，可減少貴所全部補助的負擔，民眾觀感也不同，相關民眾也會更質惜資源。

2、水資源回饋金所聽到的比較多於辦理活動為多，到底經費有多少，真正有回饋部落實質需求，去年活動辦理太多，歷年出席率有沒有高，公所辦理用心程度，希望共同思考，改變什麼方式執行比較好。

3、請問清潔隊，部落的狗貓很多，針對節育有沒有實施，今年度會不會執行。

隊長高保羅：

絕育應該屬農觀課業務，據悉農觀課承辦人今年度已發文各里，有關動保處辦理犬貓絕育活動，屆時排定時間，下半年很快就會辦理絕育手術。

代表孫佩馨：

節育手術落實，社區會愈來愈乾淨，民怨也會愈來愈少，該計畫一成形，本會也會馬上協助這方面的宣導。

代表孫佩馨：

有關茂管處對於多納里中央馬路的計畫進行如何？

課長趙文耀：

有關多納里中央馬路地下化經會勘會議結論不可能執行，在技術方面並非我們想像那麼美好，目前有做規劃，近期在茂管處會參加會議，會議中會反映規劃一定要跟部落說明達成共識，計畫辦理改變中央馬路巷道綠美化。

代表孫佩馨：今年會執行嗎。

課長趙文耀：今年會執行，核定後發包，預計年底開始做。

代表孫佩馨：

1、多納里中央馬路連鎖磚已經損壞很嚴重，為人車行經安全，這方面請公所與茂管處更積極改善。

2、勇士步道是否今年也會執行完成，工程進度如何。

課長趙文耀：多納中央馬路與勇士步的改善等工程經費合併，設計規劃中，屆時也會於部落做說明。

代表孫佩馨：

今年如期完工更好，避免遊客進來沒有優美景點供賞，導覽解說文化故事沒有實景看，請農觀課多細心。

代表孫佩馨：

請問財經課，零星工程的用途到底是什麼，可以做什麼項目，請說明。

課長林岳承：

零星工程適用起方建設，水溝、道路、等改善為要，基本上多編列預算為因應緊急本區多項需求。

代表孫佩馨：

多納古戰場計畫是沒有通過嗎，涼亭整修並沒有達到非常滿意，在沒有阻擋之下還是很多人在此處搭帳篷；工程建設計畫沒有通過請公所再努力一下，有關部落造景及特色道路的計畫是比較容易拿到經費的部份，請區公所對此積極去提報，相信民眾也會很有感。

代表蔡梁玉英：

請問財經課林課長，零星工程緊急措施的應變是馬上，還是幾個月或幾年。

課長林岳承：

零星工程從提案至完成依工程難易而定，難的工程約一個月以內。

代表蔡梁玉英：

零星工程好像並沒有在一個月內就完成，不知道是不是忘記，本會又提報要反映好幾次。

課長林岳承：

針對這部份，案子並非提報就有，還要會勘、准核，首長沒有批准也無法執行。

代表蔡梁玉英：

請問秘書室羅主任，水資源回饋金的經費分配可否列印，在禮拜一前送本會供參。

主任羅金英：

會後列印送貴會，孫代表請水資源回饋金伍佰叁拾幾萬元，幾乎辦理活動並非如此，在活動項目內只有母親節 12 萬元、父親節 10 萬捌仟元，確實用在活動的比率佔很低。

代表蔡梁玉英：

1、請問社福館，針對馬上關懷、急難救助等之補助人數、金額等還沒有看到資料，另中低收入名冊也一併提供。

2、針對避難屋軟體設備，民生用品等物資，去年至今年已反映好幾次，物資擺放高處，先放置雙層床之上層，到目前還沒有移動，請問何時可以做處理，請說明。

館長林義明：

1、馬上關懷、急難救助及中低收入資料隨即列印供參。
2、請財經課林課長調保育隊協助把物品放置上層，倘若可以提撥人員，明天馬上處理。

代表蔡梁玉英：

避難屋周圍枯木去年即反映砍伐，只有砍一部份，修剪周邊也並沒有完全做好

課長林岳承：會後親自到場現勘，預計下禮拜三以前處理。

代表蔡梁玉英：

萬山衛生所護欄改善在公所提供未核定及核定的計畫中並未看到這此案，是沒有做任何的措施或提報計畫，已經損壞嚴重，難道公所要等到傷及民眾才要處理。

課長林岳承：

該案屬部落安全建設計畫項目內，為部落安全做整體一次到位的計畫，裂痕破損的部份馬上改善，一禮拜內先處理。

代表蔡梁玉英：

長老教會掏空修護工程案，所提報計畫目前進度如何，洞口已經很大，如果倒塌非常危險，建議先以災後修復工程施做。

課長林岳承：

會後下午會勘，馬上會同承辦人辦理緊急措施方案。

代表田新忠：

緊急搶修開口合約是否已發包完，本區農路雜草叢生，摩托車不能通過，所以本席建議不一定要在颱風期間才啟用，也可以在平常時期有需求即運用。

課長林岳承：

緊急搶修開口合約已發包，依法程序目前已簽定合約報市府，準備派工，實施該項並非一定在發生火災時，預防災害也可以辦理。

代表田新忠：

廠商施作管線時請知會本席，裸露的管理容易遭破壞。第二水田水管裸露，影響居民生活動線空間，請廠商施作時考量適當性，不要為了方便而造成別人困擾。

課長林岳承：

施作品質會改善，配合農觀課農業灌溉委員會成員一併調查，討論用何方式，適切處理裸露問題。

代表田新忠：

茂林分駐所外面水泥損壞很嚴重，請公所所以零星工程協助鋪設整修。

代表田新忠：

過去每一位代表與貴所主管前往大陸雲南文化交流，現在開放大陸觀光來台，是否區公所可以邀請大陸相關單位互相交流，在經費的允許之下，辦理這方面的文化交流活動，也可以增加本區的觀光遊客。

課長趙文耀：

過去有公共造產經費，由茂林文化協會協助辦理，目前考量經費，未來大家一起努力，也可以促使這方面的文化交流。

代表魏光保：

經部落會議，針對茂林公墓興建納骨牆案區公所有沒有著手規劃，工作報告內並沒有看到相關計畫。

課長洪麗萍：

去年希望促成茂林公墓興建納骨牆計畫，在10月份召開部落會議，部落有意願，我們依據會議決議提報計畫，內政部期程過期，所以無法執行，針對茂林公墓部份，不管是興建納骨牆或是更新，在作業上是非常

謹慎的，公所及代表會大家能夠有心將這麼重要的案子實現，在先期作業及後續作業都能積極做好。

代表魏光保：

孔立委參加本區會議答覆，納骨牆的問題也需要努力，所以，本席的建議是公所提報計畫不要說沒有或過期，相信這樣的回答民眾不會滿意。

課長洪麗萍：

公所有提報計畫，惟內政部希望我們先期作業先做好。

區長宋能正：

有關茂林公墓計畫案是提報內政府民政司三年一次的補助作業，有提報但內政府希望我們先期作業做好，所以無法在內政府期限內完成，詢問內政部相關補助計畫，今年三月本來有同意編列，惟新政府執政並沒有納入此預算，據悉，今年七月份會重新啟動，所以我們先期作業做好，計畫備妥六月再次提報，屆時預算編列本區計畫也到。

代表魏光保：

區長的答覆非常滿意，先期作業建議將計畫放在工作報告。

代表魏光保：

預建地目前進度如何，工作報告相關資料也沒有看到，百姓問及無所回應。

課長林岳承：會後提供有關預建地執行進度列表。

代表魏光保：

茂林區民很愛養狗，本區也很多流浪狗，如何處理改善請相關單位說明。

隊長高保羅：

有關狗、貓的問題為農觀課業務，在衛生部份屬清潔隊業務，流浪狗以往由捕犬大隊協助，地方自治後有本隊執行，本區很多百姓喜歡養狗，也打入晶片，打入晶片意謂養到死、不會棄養，有民眾想棄養又打入晶，依相關法令送到收容所處理需繳交一筆處理費，否則依法罰處飼養人士，原則上打入晶片及有人飼養的流浪狗是不能捕捉，無主人飼養並造成環境破壞的流浪狗才可以捕捉。為了因應流浪狗繁殖的問題，目前農觀課已行文各里排定時間辦理犬貓絕育活動，屆時里幹事協調飼主配合前往做結紮手術。

代表魏光保：

鄰近原鄉社區不養狗達成共識，維持社區道路整潔，希望本區各里部落會議宣導不要棄養。

代表魏光保：

下區考察經宋區長口頭報告本區中央道路即將重新鋪設事宜，請區長再予以肯定說明該案是否屬實。

區長宋能正：

此案百分之百執行處理中，本人已交辦承辦單位，在契約已準備差不多，下個月做宣導，攤位及公告時間等前置作業做好才能施工，這項工程經費是沒有問題。

代表魏光保：

這項計畫建議區長列入工作報告內，讓百姓知道區長的政績，本會也協助宣導該計畫。

代表魏光保：

茂林谷自然生態保育區護溪護漁的推動，公所未來計畫如何，該怎麼做或百姓怎麼配合。

課長趙文耀：

針對茂林谷自然生態保育區目前護育當中，保育員鍾明財除了132線道路清潔維護之外，另一個任務是在濁口溪、溫泉溪及木勝溪等保育區定時不定時巡護有無炸魚等行為，據報告有遊客用網子補魚蝦，見此狀會勸導後離開，本區族人會不自愛做出電魚、釣魚等行為，一經發現一樣反映本所或轄內警政單位取締，因為保育區本來就是封溪狀態，都有罰則可以處罰，希望大家不要以身試法。

目前茂林谷進度由茂管處就步道及橋樑已經做完，但安全設備不夠，在每一季會議中本課向茂管處提出一個計畫，茂林谷此區最大的問題是停車場與公廁，茂管處答應今年度視情人谷、茂林谷二個景點停車場與公廁的施作，茂管處新處長上任後又再次討論，先將公有地、私有地鑑界，以便明確計畫施工範圍，測量完即開始施作，工期約下半年陸續執行，另也向水保局爭取經費，針對護岸建設改善，目前施工中，另僱工整理石塊堆疊好，以提供護溪生態優良環境。

代表蔡梁玉英：

有關萬山溫泉使用，當初試用期帶給居民很多希望，到現在幾年了還是無法開放沒有後續動作，區公所對於相關法令規章非常清楚，如何克服、解決法令問題、轉為灌溉用水由協會居民自營或其他方向，不一定要在泡湯池，在地居民或民宿業者可以用自來水方式提供。

另法條第5條，請問「簡易溫泉」的定義為何。

課長趙文耀：

目前狀況礙於法令一直改無所適 ~99~從，原先可以現在不符，溫泉

合法取得積極辦理中，為未來使用安全必須完成合法程序：1、萬山溫泉出水處地目不符需變更，2、泡湯池尚未拿到所有權，不能做這樣的動作，針對萬山溫泉原計畫目前陳報中央原民會溫泉開發基金，其補助經費條件需地目合法，故目前尚未辦妥此程序，萬山溫泉案持續有在做爭取經費的動作，一切還是按合法程序辦理，因為如果不合法做一切事情還是綁手綁腳。

簡易溫泉是溫泉分類其中一項，若用灌溉用水就不能用溫泉兩個字，溫泉是屬於國家資源，只要提到溫泉就必須按照溫泉法令作業程序辦理。

區長宋能正：

如果用農用灌溉用水先視法規才能做，不合法的事公部門不能做，萬山溫泉案已陳報計畫列管案件中，相關作業必須按其程序要求辦理，當初這項計畫為何沒有核可，因為當時這項計畫是以開發許可的計畫報上去，但是試驗井包含林地地目都沒有變更，當然就不合法，如果我們的程序要調整，視中央如何解套協助萬山溫泉合法營運；另目前萬山溫泉不合法不能任意轉由私人或團體，一切仍需按照合法程序辦理。

代表江魯金雲：

馬上關懷今年度1月至5月已核撥拾柒萬伍仟元整，創歷年新高，下半年申請不到補助貴所如何因應，請問林館長，對於申請案件核定的評估標準為何，另受理案件最快何時處理完成。

館長林義明：

馬上關懷核撥的拾柒萬伍仟元整為第一期補助款，案受理申請優先順序補助。自受理案件先行安排探訪，相關文件資料備妥，俟市府經費核撥才請款。

代表江魯金雲：

馬上關懷申請民眾多，經費不足公所是否有預留款，請會計室主任說明。

主任蔡士琦：

馬上關懷是社福館處理的業務，本室只有管經費，至於補助多少也不是很詳細，目前市府社會局對此業務作業有沒有改變不知道，以往我在六龜任職有類似預付款，承辦人有需要會先簽辦五萬，這筆用完了再申請預付款，在茂林區公所從來沒有申請過這樣的經費，主辦單位沒有申請本室也無從開支，所以視社福館經費核撥怎麼訂定，本室程序上予以配合。

代表江魯金雲：

社福館有沒有聽到主計蔡主任有關預付款說明，馬上關懷後面沒有申請補助款名冊，請參照蔡主任所示申請簽辦，上半年就把經費用完，對於後面申請的民眾不公平，請公所集思廣如何達到有效的資源分配。

另原民會急難救助補助金額高，很多民眾並不了解這項補助條件，倘若馬上關懷經費不足可否運用該項經費。

本里羅○○因酒駕意外傷害申請急難救助的事件，請說明。

館長林義明：

高雄市政府急難救助最高一萬元，審核條件更較嚴格，所以大部份都是用原民會急難救助的經費辦理。

有關羅○○是主要負擔家計者申請三萬元補助，惟因酒駕依規定補助金額最多一萬元整。

代表江魯金雲：

居民反映區公所課員於上班時間在外喝酒，請人事多加督促並解釋。

主任黃譯鋒：

有關居民反映確切事證或知道姓名，接獲反映按規定懲處，針對此一現象，本所上個月已經做檢討，各主管及承辦人員於區內外差或公出，規定一律不准超過半天，以避免在公出時間過長，倘若具體事證會懲處。

七、議 決 案

高雄市茂林區民代表會 第一屆第三次定期代表大會議決案

案 由	提請審議 105 年度總預算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案。			
理 由	依據地方制度法第 40 條規定提請貴會審議，以完成法定程序。			
辦 法	如蒙貴會同意請製給同意書五份，以便函報市政府備查。			
提 案 人	宋區長 能正	連 署 人		
類 別	財 經	編 號	0 1	審 查 組
審 查 意 見	<p>105 年度總預算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案經文字、修改、增加或刪除，修正：</p> <p>1. 第 20 頁說明第 12 行原「公程」文字修改為「工程」。</p> <p>2. 第 22 頁說明第 4 行設施改善工程增加文字「規劃設計」。</p> <p>3. 第 26 頁說明第 1 行至第 2 行刪除「星期例假日及配合各項活動等需要加班」。</p> <p>4. 第 26 頁說明第 4 行原「補捉」文字修改為「捕捉」。</p> <p>5. 第 26 頁說明第 7 行原「辦工用品」文字修改為「辦公用品」。</p>			
議 決	照決議通過			

高雄市茂林區民代表會
第一屆第三次定期代表大會議決案

案 由	高雄市茂林區據點公廁自動販賣機販賣所得款項管理及運用要點，提請 貴會審議。			
理 由	為開源節流，擬制定本要點以為本區爾後各據點公廁自動販賣機販賣所得管理及運用之依據。			
辦 法	提請 貴會審議。			
提 案 人	宋 區 長 能 正	連 署 人		
類 別	農 觀	編 號	0 2	審 查 組
審 查 意 見	代表江魯金雲：目前公廁自動販賣機收入多少，何時設置。 課長趙文耀：自3月起所得約壹萬餘元：設置優點 1.減少經費購買衛生紙。2.開源並運用。			
議 決	照決議通過			

高雄市茂林區民代表會
第一屆第三次定期代表大會議決案

案由	高雄市茂林區韃靼拉販賣不租賃契約書修正案，提請 貴會審議。			
理由	<p>一、韃靼拉販賣部每個月水費居高不下，究其原因，該水錶除提供公廁外，亦提供販賣部使用，因本所財源拮据，加上目前遊客多，販賣部水量增加，租金擬由 1000 元提高為 1600 元，以增加財源收入並解決該區用水問題。</p> <p>二、又施玉靜君場所為私人場所，唯公廁及周邊環境皆為公所管理維護，為達公平及例行使用者付費原則，擬向施君每月酌收 600 水費及清潔規費。</p>			
辦法	提請 貴會審議。			
提案人	宋區長 能正	連署人		
類別	財 經	編 號	0 3	審 查 組
審 查 意 見	<p>代表魏光保：為避免用戶不珍惜水源造成浪費，建議水錶分開。</p> <p>代表江魯金雲：有關販賣部販賣之物品項目，請公所督促管理。</p>			
議 決	照決議通過			

高雄市茂林區民代表會
第一屆第三次定期代表大會議決案

案由	本區105年度「水利會事業區外農田水利設施更新改善計畫」地方補助款經費計新台幣680,000元整，業奉經濟部水利署匡列在案，請同意先行墊付，俟後辦理轉正，敬請審議。			
理由	依據經濟部水利署 105 年 4 月 13 日經水源字第 10515030320 號函辦理。			
辦法	本案經 貴會同意墊付後，即於 105 年度追加預算或 106 年度預算編列辦理轉正。			
提案人	宋區長 能正	連署人		
類別	財 經	編 號	0 4	審 查 組
審查意見	代表田新忠：本水利計畫是否包含第 1 水田。 課長林岳承：本案為灌溉用水，系針對茂林里情人谷及布魯布沙等兩處。			
議 決	照決議通過			

高雄市茂林區民代表會
第一屆第三次定期會代表大會議決案

案 由	建請公所將茂林里歐勇士住宅旁大樹協助 砍除案。			
理 由	由於茂林里歐勇士住宅旁有棵大樹緊鄰房 舍，每遇強風豪雨或地震，住戶都擔憂大 樹倒塌壓垮房屋甚而危及民眾生命安全。			
辦 法	請公所派員實地勘查，並盡速協助砍除。			
提案人	代表 田新忠	連署人	代表 魏光保 副主席 陳奕蓁	
類 別	財 經	編 號	臨 0 1	審 查 組
審 查 意 見	先行辦理會勘再研議。			
議 決	照決議通過			

建請公所將茂林里歐勇士住宅旁大樹協助砍除。



建請公所將茂林里歐勇士住宅旁大樹協助砍除。



建請公所將茂林里歐勇士住宅旁大樹協助砍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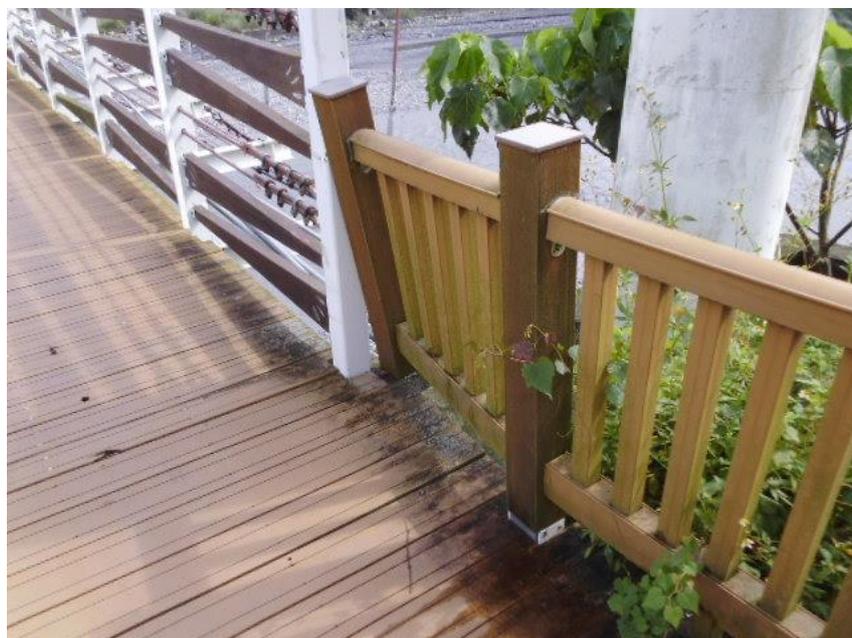


建請公所將茂林里歐勇士住宅旁大樹協助砍除

高雄市茂林區民代表會
第一屆第三次定期會代表大會議決案

案由	建請公所將茂林情人谷、霧瓦那兩座橋維修案。			
理由	由於這兩座橋年久失修致多處毀損、掉漆及橋面生鏽影響安全及美觀。			
辦法	請公所派員實地勘查，編列預算儘速改善。			
提案人	代表 田新忠	連署人	代表 魏光保 副主席 陳奕蓁	
類別	財 經	編 號	臨 0 2	審 查 組
審 查 意 見	<p>課長林岳承：</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情人谷橋先行辦理會勘，倘若於保固期儘速請廠商處理；若已屆保固期，則以小型工程辦理。 2. 霧瓦那橋以安全考量先行維修；農路拓寬視經費允許再行規劃。 <p>課長趙文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情人谷橋可立即行處理部份，例如：補釘、補橫條等，以小型工程辦理。 2. 另情人谷橋油漆、側旁綠美化及停車場設置等計畫，陳報茂管理協助處理。 			
議 決	照議通過			

建請公所將茂林情人谷橋維修案



建請公所將茂林情人谷橋維修案



建請公所將茂林情人谷橋維修案



建請公所將茂林情人谷橋維修案



建請公所將茂林情人谷橋維修案



建請公所將茂林情人谷橋維修案



建請公所將茂林霧瓦那兩座橋維修案



建請公所將茂林霧瓦那兩座橋維修案



高雄市茂林區民代表會
第一屆第三次定期會代表大會議決案

案 由	建請公所將位於舊茂林廣場石板屋維修案。			
理 由	茂林里於本(105)年4月3日辦理尋根之旅，發現位於舊茂林廣場石板屋凹陷，若不即時維修養護，恐變危樓			
辦 法	請公所派員實地勘查，並編列預算儘速改善。			
提 案 人	副主席 陳奕蓁	連 署 人	代表 田新忠 代表 魏光保	
類 別	農 觀	編 號	臨 0 3	審 查 組
審 查 意 見	課長趙文耀： 舊茂林石板屋由茂管處興建及維護，管理權限並未移交本所，爰依貴會提案資料行文本所後，即轉陳茂管處維護處理。			
議 決	照決議通過			

建請公所將位於舊茂林廣場石板屋維修案



建請公所將位於舊茂林廣場石板屋維修案



高雄市茂林區民代表會
第一屆第三次定期會代表大會議決案

案 由	建請公所將位於顏國秋宅前水溝蓋維護案			
理 由	由於此處水溝蓋損壞造成洞口愈來愈大，民眾行車或大型遊覽車一不留心行經此處，容易卡縫，而衍生交安問題。			
辦 法	請公所派員實地勘查檢視，並編列預算改善。			
提案人	代表 蔡梁玉英	連署人	代表 孫佩馨 代表江魯金雲	
類 別	財 經	編 號	臨 0 4	審 查 組
審 查 意 見	課長林岳承：該處重新穩定整個基座，有關施作暗溝俟勘查測量評估適當性再行研議。 主席盧得勝：附近損壞之水溝蓋請一份勘查處理。			
議 決	照決議通過			

建請公所將位於顏國秋宅前水溝蓋維護案



建請公所將位於顏國秋宅前水溝蓋維護案



高雄市茂林區民代表會
第一屆第三次定期會代表大會議決案

案由	建請公所將萬山派出所旁近 50 公尺邊坡興建擋土牆案。			
理由	由於此段擋土牆初設計時太低了，上方土石經常滑落至水溝，易堵塞造成積水。			
辦法	請公所派員實地勘查，並編列預算儘速改善。			
提案人	代表 梁玉英	連署人	代表 魏光保 代表 田新忠	
類別	財 經	編號	臨 0 5	審查組
審查意見	課長林岳承：會後辦理會勘，再行研議處理方式。			
議決	照決議通過			

建請公所將萬山派出所旁近 50 公尺興建擋土牆



建請公所將萬山派出所旁近 50 公尺興建擋土牆



高雄市茂林區民代表會
第一屆第三次定期會代表大會議決案

案由	建請公所將位於萬山里紀念公園變電箱規劃設計改善案			
理由	由於「萬山里紀念公園」變電箱集於一處電線杆，有溫泉、公墓及農業灌溉用水三類，又各電源未分類標示，致不明線路為是，請公所協助標明，三款變電箱裸露於外，遇雨易生鏽，安全也堪虞，請設置圍籬。			
辦法	請公所派員實地勘查，並儘速改善。			
提案人	代表 蔡梁玉英	連署人	代表 江魯金雲 代表 孫佩馨	
類別	民政.財經	編號	臨 0 6	審查組
審查意見	課長洪麗萍：請財經課協助該案同多納籃球場變電箱零星工程一併處理。 代表蔡梁玉英：為確保安全，外圍請設置圍籬。			
議決	照決議通過			

建請公所將位於萬山里紀念公園變電箱規劃設計改善



建請公所將萬山里紀念公園變電箱規劃設計改善



高雄市茂林區民代表會
第一屆第三次定期會代表大會議決案

案 由	建請公所增加萬山紀念碑存放先人納骨灰(骸)位；抽風設備改善案。			
理 由	由於萬山紀念碑公園存放先人納骨灰(骸)位，目前僅剩 15 格，又先前材質較粗劣，請添購較耐用及美觀納骨灰(骸)位；抽風設備功能失效，造成通風不佳及潮濕。			
辦 法	請公所派員實地勘查，並編列預算儘速規劃。			
提 案 人	代 表 蔡 梁 玉 英	連 署 人	代 表 江 魯 金 雲 代 表 孫 佩 馨	
類 別	民 政 . 財 經	編 號	臨 0 7	審 查 組
審 查 意 見	<p>課長洪麗萍：</p> <p>1. 抽風設備：儘速辦理會勘簽辦。</p> <p>2. 塔位增加：明年視經費編列預算。</p> <p>代表蔡梁玉英：</p> <p>1. 塔位材質請公所慎選，以耐用及美觀為考量。</p> <p>2. 為有效使用空間，增加塔位層數。</p> <p>主席盧得勝：目前塔位係木質材料易於腐壞，請選擇適合耐用的材質。</p>			
議 決	照決議通過			

建請公所將萬山紀念碑存放先人納骨灰(骸)增加；抽風設備改善案。



建請公所將萬山紀念碑存放先人納骨櫃位增加；抽風設備改善案。



建請公所將萬山紀念碑存放先人納骨灰(骸)位增加；抽風設備改善案。



建請公所將萬山紀念碑存放先人納骨灰(骸)位增加；抽風設備改善案。



高雄市茂林區民代表會
第一屆第三次定期會代表大會議決案

案由	建請公所將位於達魯阿姿橋旁沿路護欄加高維護案。			
理由	由於達魯阿姿橋梁旁彎道過窄、護欄低且缺塊多車輛會車時，常險象環生，車速過快，稍有閃失便會造成憾事，為降低事故發生，請設置護欄加高，以維安全。			
辦法	請公所派員實地勘查，並編列預算儘速改善。			
提案人	代表蔡梁玉英	連署人	代表 江魯金雲 代表 孫佩馨	
類別	財 經	編 號	臨 0 8	審 查 組
審 查 意 見	課長林岳承：該案納入未來本區整個 132 線護欄之維(防)護計畫內；會後辦理會勘研議處理方式。			
議 決	照決議通過			

建請公所將位於達魯阿姿橋旁沿路護欄加高維護案



建請公所將位於達魯阿姿橋旁沿路護欄加高維護案



建請公所將位於達魯阿姿橋旁沿路護欄加高維護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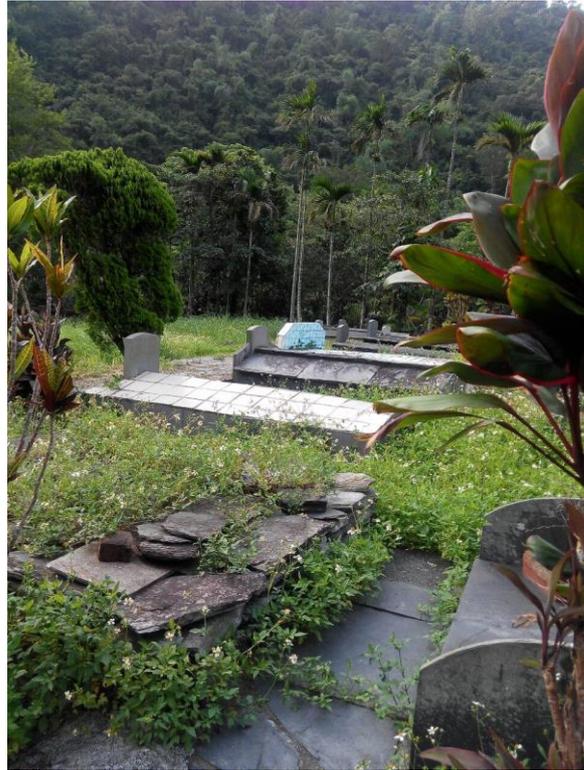
建請公所將位於達魯阿姿橋旁沿路護欄加高維護案



高雄市茂林區民代表會
第一屆第三次定期會代表大會議決案

案由	建請公所將多納公墓週邊私有土地徵收案。			
理由	由於多納里公墓土地已面臨飽和窘境，請公所徵收公墓週邊私有土地，並就地合法化，以紓解墓地飽和問題			
辦法	請公所派員實地勘查，並辦理公聽會，期使民眾有「知」的權益。			
提案人	代表江魯金雲	連署人	代表 蔡梁玉英 代表 孫佩馨	
類別	財 經	編號	臨 0 9	審查組
審 查 意 見	<p>代表江魯金雲：</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私有地徵收及興建納骨牆一併進行。 2. 請公所於今(105)年度辦理說明會，並與地主協商。 <p>課長林岳承：土地徵收部份本課協助辦理。</p> <p>區長宋能正：</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建興納骨牆部份需透過部落會議決議並取得族群共識。 2. 私有土地徵收必須透過協調經地主同意。 <p>主席盧得勝：土地價購非常困難，請當地部落幹部加強協助。</p>			
議 決	照決議通過			

建請公所將多納公墓週邊私有土地徵收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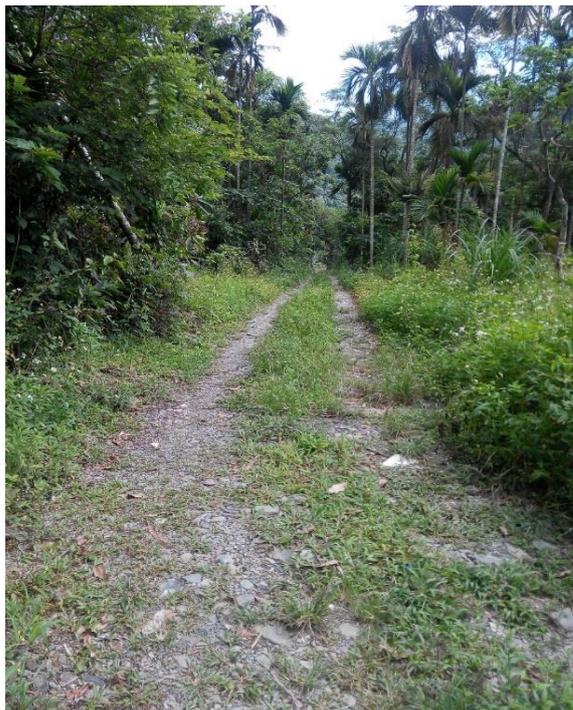
建請公所將多納公墓週邊私有土地徵收案



高雄市茂林區民代表會
第一屆第三次定期會代表大會議決案

案 由	建請公所將多納滴顧及農路鋪設柏油路面案。			
理 由	由於滴顧及農路是本里重要的農作道路，為使農民安全便利運輸，請鋪設柏油路面。			
辦 法	請公所派員實地勘查，並編列預算儘速改善。			
提 案 人	代表江魯金雲	連 署 人	代表 蔡梁玉英 代表 孫佩馨	
類 別	財 經	編 號	臨 1 0	審 查 組
審 查 意 見	課長林岳承：會後會同本所技士勘查研議辦理方式。			
議 決	照決議通過			

建請公所將多納滴顧及農路鋪設柏油路面案



建請公所將多納滴顧及農路鋪設柏油路面案



高雄市茂林區民代表會
第一屆第三次定期會代表大會議決案

案 由	萬山、多納衛生室週邊環境改善案。			
理 由	萬山里衛生室字牌腐蝕；多納里衛生室草地會積水輪椅不好推也無字牌。			
辦 法	請公所派員實地勘查，並於預算內編列協助改善。			
提 案 人	代表孫佩馨	連 署 人	代表 蔡梁玉英 代表 江魯金雲	
類 別	財 經	編 號	臨 1 1	審 查 組
審 查 意 見	<p>區長宋能正：近期內召集本所民政、財經課及本區衛生所、社區發展協會等單位召開協調會。</p> <p>代表孫佩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建議第一步先行以零星工程施作周邊綠美化及門牌製作；有關綠美化認養機制屆時與里(鄰)長再行協調。 2. 茂管理處針對多納中央街道整體改善計畫，請公所轉陳本案一併處理。 			
議 決	照決議通過			

多納里衛生室草地會積水輪椅不好推也無字牌



多納里衛生室草地會積水輪椅不好推也無字牌



萬山里衛生室字牌腐蝕



多納里衛生室無字牌



高雄市茂林區民代表會
第一屆第三次定期會代表大會議決案

案由	建請公所將多納里往都芭彎路面坑洞及地基掏空改善案。			
理由	由於多納里往都芭彎路段路面坑洞及地基掏空，日益嚴重，若不即時維護改善，恐造成道路崩塌，而影響「行」的安全。			
辦法	請公所派員實地勘查，並編列預算儘速改善。			
提案人	代表孫佩馨	連署人	代表 蔡梁玉英 代表 江魯金雲	
類別	財 經	編 號	臨 1 2	審 查 組
審 查 意 見	<p>課長林岳承：</p> <p>3. 該案以緊急處理方式拍照上傳陳報，並研擬災後修建整體計畫。</p> <p>4. 以開口合約先行鋪設，避免繼續沖刷。</p> <p>主席盧得勝：雨季即將來臨，請公所儘速妥處。</p>			
議 決	照決議通過			

建請公所將多納里往都芭彎路面坑洞及地基掏空改善案。



建請公所多納里往都芭彎路面坑洞及地基掏空改善案。



高雄市茂林區民代表會
第一屆第三次定期會代表大會議決案

案 由	有關茂林得樂日嘎橋兩側紫斑蝶裝置藝術拆除案。			
理 由	由於紫斑蝶裝置藝術經常年日曬雨淋，造成漆色斑駁脫落，且部分鬆脫，影響情人谷住戶之安全甚鉅，建議全部拆除。			
辦 法	請公所派員實地勘查，並編列預算儘速改善。			
提 案 人	副主席 陳奕蓁	連 署 人	代表 田新忠 代表 魏光保	
類 別	農 觀	編 號	臨 1 3	審 查 組
審 查 意 見	課長趙文耀：拆除需經茂管處同意，依本次貴會提案轉陳茂管處處理。			
議 決	照決議通過			

有關茂林得樂日嘎橋兩側紫斑蝶裝置藝術拆除案。



有關茂林得樂日嘎橋兩側紫斑蝶裝置藝術拆除案。



八、附 錄

高雄市茂林區民代表會第一屆第三次定期代表大會預定議事日程表			
日 期	星 期	會 次	開 會 時 間 及 議 程
			上午 9 時至 12 時
05 月 19 日	四	1	一、代表報到 二、預備會議
05 月 20 日	五	2	一、開幕典禮 二、討論議事日程 三、報告上次會議議決案執行情形答覆 四、區長施政報告 五、各機關業務宣導 六、各課室工作報告
05 月 21 日	六	3	休 會
05 月 22 日	日	4	休 會
05 月 23 日	一	5	下區考察
05 月 24 日	二	6	下區考察
05 月 25 日	三	7	區政總質詢
05 月 26 日	四	8	區政總質詢
05 月 27 日	五	9	議案審查、審查 105 年度追加減預算
05 月 28 日	六	10	休 會
05 月 29 日	日	11	休 會
05 月 30 日	一	12	一、臨時動議 二、閉 會
附註：本議事日程依實際議事並經表決修訂之。			

高雄市茂林區民代表會第一屆第三次定期大會代表席次、出席一覽表

席次	日期		5月19日	5月20日	5月23日	備註
	姓名					
1	盧得勝		√	√	√	主席
2	陳奕蓁		√	√	√	副主席
3	江魯金雲		√	√	√	代表
4	田新忠		√	√	√	代表
5	蔡梁玉英		√	√	√	代表
6	魏光保		√	√	√	代表
7	孫佩馨		√	√	√	代表
附註	√ 表示出席 △ 表示缺席 ○ 表示請假					

高雄市茂林區民代表會第一屆第三次定期大會代表席次、出席一覽表

席次	日期		5月24日	5月25日	5月26日	備註
	姓名					
1	盧得勝		√	√	√	主席
2	陳奕蓁		√	√	√	副主席
3	江魯金雲		√	√	√	代表
4	田新忠		√	√	√	代表
5	蔡梁玉英		√	√	√	代表
6	魏光保		√	√	√	代表
7	孫佩馨		√	√	√	代表
附註	√ 表示出席 △ 表示缺席 ○ 表示請假					

高雄市茂林區民代表會第一屆第三次定期大會代表席次、出席一覽表

席次	日期		5月27日	5月30日	月日	備註
	姓名					
1	盧得勝	✓	✓			主席
2	陳奕蓁	✓	✓			副主席
3	江魯金雲	✓	✓			代表
4	田新忠	✓	✓			代表
5	蔡梁玉英	✓	✓			代表
6	魏光保	✓	✓			代表
7	孫佩馨	✓	✓			代表
附註	✓ 表示出席 △ 表示缺席 ○ 表示請假					

高雄市茂林區民代表會第一屆第三次定期大會審議各類議案統計表

類別 案別	公所提案	代表提案	臨時動議		小 計	備 註
民政類	0	0	1		1	
財經類	2	0	11		13	
環保類	0	0	0		0	
人事類	0	0	0		0	
秘書類	0	0	0		0	
農觀類	2	0	1		3	
主計類	0	0	0		0	
議事類	0	0	0		0	
合 計	4	0	13		17	